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评价机构：山西中正财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主评人签字：弓秀英



2023年11月18日

目 录

摘 要	1
一、部门概述	7
(一) 基本情况	7
(二) 部门整体预、决算情况	18
(三) 工作目标、中期规划和工作计划	3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0
(一) 绩效评价目的、评价依据、对象、范围	50
(二) 评价方向和侧重点	53
(三) 评价原则	53
(四) 评价方法	54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55
(六) 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57
三、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59
(一) 评价结论	59
(二) 评价指标	61
四、主要经验做法	92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5
六、建议和整改措施	97
七、附件	100

摘要

一、部门概述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成立于1979年，是县政府的工作部门，正科级建制，加挂襄垣县人民防空办公室、襄垣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牌子。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机关内设机构6个，分别为：办公室、建筑与房地产监管股、城市和村镇建设股、安全监管与法规股、人民防空管理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下属副科级事业单位3个，分别为：东湖管理服务中心、城市综合管理综合执法队、市政园林服务中心；下属股级事业单位1个：建筑质量安全中心（加挂县人防信息指挥保障中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行政编制9名。设局长1名（正科级），副局长2名（副科级）。现有行政、事业编制16名，其中，行政编制9名，事业编制7名。实际在职16人，其中公务员9人，行政工勤0人，事业人员7名，其他人员72人。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年初预算总体安排5007.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2.1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99.1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2.98万元；项目支出4794.87万元。2022年部门决算批复支出11639.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9.3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97.62万元，公用经费11.7万元，项目支出11429.93万元。2022年年初结转结余资金4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5.83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415.4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74.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5.83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448.91 万元。

二、评价结论

根据襄垣县财政局《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襄财预〔2023〕6号）规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通过材料审核、现场核查等评价程序，综合评定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4.16分，其中运行成本10分，管理效率23.24分，履职效能23分，社会影响19.92分，可持续性8分，评定等级为“良”。

三、主要经验做法

（一）建筑市场方面

加强对建筑市场各方主体监管，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推动建筑业健康发展。严格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行为，加强招投标活动中事后监管，压实日常监管责任，严格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六个百分百”，促使建筑施工企业认真落实扬尘治理防控措施。积极推进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实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劳务用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代发农民工工资等“一金三制”制度，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积极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落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二) 安全生产方面

围绕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强化建设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督促各方主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监督检查力度，有组织、有计划地深入开展了建筑施工、燃气、市政运营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三年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坚持年度专家会诊制度，聘请行业专家对全县受监的施工工地、燃气企业和市政运营单位进行每年至少两轮安全会诊，及时发现隐患，及时消除隐患，切实保障住建领域安全生产保持良好稳定态势。

(三) 物业管理方面

探索物业管理模式，督促物业公司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及时化解各类纠纷，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常态化开展物业管理监督检查，促使物业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及时发现飞线充电、消防通道受阻等安全隐患，督促立即整改，全面消除安全隐患。

四、存在问题

(一) 固定资产管理不够规范，决算与账表不一致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固定资产决算与账表不一致的现象较为突出，主要是账面数、报表数、决算数三者之间不一致。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97.0016万元,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49.2942万元,差额47.7074万元;

2. 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62.7232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00.0089万元,差额62.7143万元;

3. 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672.8261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2900.0089万元,差额227.1828万元;

4. 2022年固定资产系统报表中车辆9辆,决算报表中车辆3辆,差额车辆6辆。

(二)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详细,绩效管理不够全面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编报2022年部门预算时,未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也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实施绩效目标项目72个,实际完成绩效目标自评项目31个,并对部分计划实施绩效目标管理项目支出进行了1-9月的绩效运行监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设置不够具体、全面,无法强化部门的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三) 核心业务工作开展有待加强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襄办发〔2019〕11号)

：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建设标准定额、建筑市场、房地产市场、村镇建设、基础设施建设、节能减排、防空管理均属于县住建局的核心业务，但评价中发现相关业务开展不够全面具体，未能与三定方案职责相匹配。

五、建议和整改措施

(一)加强部门财务管理，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保证决算工作的真实性、严肃性。单位财务工作者，充分认识做好部门决算的重要性，要以财务账表为基础，认真编制部门决算，切实做到决算与账表相一致，杜绝人为调整现象，保证部门决算工作的真实性和严肃性。二是围绕部门决算，扎实做好基础会计工作。单位领导要重视和支持财务工作，财务部门要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要求，正确行使财经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做好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会计人员要具有做好会计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自觉地加强业务学习，忠实地履行工作职责。三是强化监督管理，保障决算工作顺利进行。为确保报表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单位的财务状况，部门应该加强财务管理，确保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避免出现资产年报和决算数不一致的情况。部门还应该加强内部控制，建立健全的财务制度和流程，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确保部门的财务稳健和可持续发展。

（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将项目管理嵌入“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对指标设置的准确性与可考核性进行严格把关，进一步提高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质量，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约束作用。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和使用效率，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三）加强核心业务工作的开展

一是加深认识，抓学习。进一步深入学习，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提升单位理论知识水平，要通过主动研究部门工作，化被动为主动，准确把握住建部门的核心工作，真正做到融会贯通。二是加强对接，抓合力。积极做好与市住建局、各县住建局、县相关部门及各乡镇的工作对接，推动不同层级在业务链和数据链上的协同交互，形成上下联动、内外协作的良好局面。三是加快落实，抓进度。全力完善工作机制，构建任务体系，加快工作进度，确保工程建设质量，突出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认真梳理当前各项工作流程和基础数据，做好业务与技术的融合，真正做到“规定动作接得住、自选动作有亮点”。

2022年度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按照襄垣县财政局《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襄财预〔2023〕6号）的安排，山西中正财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襄垣县财政局委托，对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进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襄办发〔2019〕11号）和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提供的资料，部门情况如下：

1. 部门简介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成立于1979年，是县政府的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襄垣县人民防空办公室、襄垣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牌子。

2. 主要工作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城市设计、城市建设、住房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棚户区改造、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研究提出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重大问题的建议。负责健全完善行业诚信体系。

(2) 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定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拟定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建立健全房地产市场调控长效机制。拟定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县城区范围内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分配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物业企业的规范化运行管理。

(3) 指导全县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和城市建设，完善城市基础设施，负责审查全县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和城市设计。参与全县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等审查，参与历史文化名城相关的审查报批和保护监督工作。负责县城湿地资源保护与修复以及县城湿地公园规划建设管理的指导监督。

(4) 负责全县工程建设标准定额、材差测定、工程造价的落实和无障碍设施建设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全国统一经济定额，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实施。承担对全县重点工程建设的指导、协调、服务等

工作。指导全县建筑业建造方式和组织实施方式改革工作，指导全县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

(5) 监督指导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筑市场准入清出、建筑施工许可、建设监理、工程质量等工作。贯彻执行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监督指导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安装项目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负责制定全县勘察设计、工程施工、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工程咨询、市政等行业的管理办法并监督执行。参与全县大中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建设前期工作。负责全县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审查和消防设计审查。

(6) 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秩序的监督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行业管理、房屋租赁交易、房屋面积管理、房屋安全鉴定、住宅专项维修基金使用、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房屋征收拆迁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地产交易监管及《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的发放。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动态考核及信用评价工作。负责全县物业企业的信用等级评价和行业监管工作。负责对维修基金进行审批和监管。负责房屋租赁市场管理和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房屋租赁市场监管，完善

房屋租赁企业、中介机构和从业人员信用管理制度。

(7) 拟定全县村镇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办法并指导实施，指导和管理全县村镇建设技术服务和通用标准推广工作。指导全县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等工作。指导全县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全县村镇建筑风貌提升和重点镇的建设。指导全县受灾地区村镇重建和大型建设项目地区的迁移建设工作。指导全县村镇规划区内的基础设施、乡村清洁工程和村容镇貌管理工作。承担全县历史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和申报评审及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

(8) 指导全县供水、供气、供热、排水、城镇道路、城镇照明等城市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建设。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全县城市建设项目的审查报批工作。指导县城规划区地下水的开发利用与保护。负责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管理和监督。负责城市管理的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工作。负责市政工程测量、城市建设档案工作。承担全县公用事业设施建设和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指导全县公用事业行业和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监管全县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对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负责指导全县房屋安全管理、安全鉴定工作。负责指导、监管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征收补偿工作。

(9) 承担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全县房屋墙体材料革新、装配式建筑、城镇减排工作。拟定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组织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

(10) 拟定全县建设行业教育培训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建筑行业、市政公用事业、城乡规划编制、招标投标代理、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房产中介服务等机构资质和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燃气经营许可、排水许可、道路挖掘审批等工作。

(11) 负责全县人民防空管理工作。拟定人民防空事业发展战略与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管理和使用人民防空经费和人民防空国有资产，依法征缴社会负担的人民防空经费。组织人民防空行政执法，依法审批相关事项。负责人民防空工程规划、建设、维护、竣工验收和技术管理，对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功能进行监督和管理。负责人民防空信息化、通信警报建设；组织发放防空防灾警报。开展人民防空组织指挥和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建设战时人口疏散基地。组织指导群众防空组织建设和防空防灾演练。负责开发利用和管

理已建人民防空工程。负责管理人民防空平战结合工作，对已建人民防空工程设施进行开发利用和管理。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人民防空理论和人民防空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科研成果，普及人民防空知识和技能。利用人民防空资源参与抢险救灾和应急救援。战时配合城县防卫、要地防空作战，组织人民开展城县防空袭的相关工作，消除空袭后果。

（12）负责辖区内街道（乡镇）、社区（村）城市管理工作的组织指导、监督检查、考核考评工作。负责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的管理和监督。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城市公共停车设施（机动车和非机动车）运行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具体负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

（13）完成县委、县政府及县人民武装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14）职能转变。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指导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长效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强对全县城市设计建设管理的监督指导，指导全县开展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完善市政公用设施，促进城市治理提升。推进村镇建设，不断改善城乡人

居环境。指导全县建筑业建造方式和组织实施方式改革工作，指导全县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推动建筑业做大做强。完善行业诚信体系，构建规范有序、充满活力的建筑和房地产市场秩序，实现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

（15）有关职责分工。

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生产组织工作；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工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使用管理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工作和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城镇生活减排有关工作。

（16）职责调整

划入职责：将县公安局的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将相关机构承担的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审查职能划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划出职责：将原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城乡规划管理职责划归县自然资源局；将原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自然遗产管理职责划归县林业局。

3. 组织机构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机关行政编制 9 名，设局长 1 名（正科级）、副局长 2 名（副科级）。内设机构 6 个，分

别为: 办公室、建筑与房地产监管股、城市和村镇建设股、安全监管与法规股、人民防空管理股、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下属副科级事业单位 3 个, 分别为: 东湖管理服务中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下属股级事业单位 1 个, 即: 建筑质量安全中心(加挂县人防信息指挥保障中心)。其部门职责见表 1-1。

表 1-1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内设机构职能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职能
1	办公室	<p>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本系统矛盾化解和信访调解工作, 完成上级交办的城乡建设领域信访案件查办工作。参与全县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等的审查, 参与历史文化名城相关的审查报批和保护监督工作。负责机关机构编制、人事劳资管理工作。拟定全县城乡建设管理行业教育培训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系统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组织全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岗位培训。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工作, 指导所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工作。组织编制全县城乡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参与编制全县年度城市建设和投资计划。负责编制年度部门预算工作。参与城建项目的政府采购、合同签订、财务决算及其审计工作。负责本系统各类资金的申请、上报、审核及资金的下达、拨付和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各项资金、国有资产管理。参与项目绩效评价、内部控制管理、机关及所属单位财务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收集和保管全县行政区域内的城建档案。对建设单位城建档案的形成、移交、管理、利用等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对接收的城建档案进行管理, 并向社会提供服务。开放城建档案信息资源, 开展技术咨询和城建档案的科研工作。统一管理本单位的各门类档案, 并按照规定向档案馆移交。负责城市管理的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工作。</p>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职能
2	建筑与房地产监管股	<p>拟定规范全县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施工许可、房屋建筑内外装饰装修、建设监理、合同管理和工程风险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定全县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县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负责全县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招标投标的监督工作。负责全县建筑节能工作。负责全县建筑施工企业、建筑安装企业、建筑装饰装修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设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公司资质的事中事后管理。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技术标准的制定并监督实施，组织相关审查人员定期培训和进修。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审查及技术标准的制定并监督实施，组织相关审查人员定期培训和进修。组织编制全县城镇建设领域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p> <p>负责全县房产市场监督管理，规范各方主体市场管理，拟定全县房地产业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规章制度，拟定房产交易、转让、抵押、房屋租赁等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拟定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和稳定住房价格的政策、措施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县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中介的资质和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及专项维修基金的监管。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动态考核及信用评级工作。负责房屋租赁市场管理和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房屋租赁市场监管，完善房屋租赁企业、中介机构和从业人员信用管理制度。负责全县物业企业的信用等级评价和行业监管工作，负责全县物业企业规范化运行管理和信用等级评价管理。依法核发《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负责房产中介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资质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相关信息数据收集整理和统计上报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城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工作。拟定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定全县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的政策和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廉租住房资金安排和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工作，编制全县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分配和管理工作。</p>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职能
3	城市和村镇建设股	<p>拟定全县城市建设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措施、规章制度。负责编制全县年度城市建设计划，管理全县行业经济信息统计综合工作。承担各类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城市设计编制审查工作。参与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规划区内建设用地规划审查工作。指导全县供水、供气、供热、排水、城市道路、城市照明等城市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建设。负责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管理和监督。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市政公用行业和规划编制资质管理、燃气经营许可、排水许可和道路挖掘审批等工作。负责城市湿地资源保护与修复以及城市湿地公园规划建设管理的指导监督。</p> <p>拟定全县村镇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办法并指导实施，指导和管理全县村镇建设技术服务和通用标准推广工作。指导全县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指导全县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全县村镇建筑风貌提升和重点镇的建设。指导全县受灾地区村镇重建和大型建设项目地区的迁移建设工作。指导全县村镇规划区内的基础设施、乡村清洁工程和村容镇貌管理工作。承担全县历史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和申报评审及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研究拟定全县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政策措施，具体协调、指导、推进全县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工作，制定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年度行动计划并分解下达，督促指导相关单位编制年度行动计划或实施方案。组织对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工作进行建设、检查、指导、考核。</p>
4	安全监管与法规股	<p>负责局系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建筑业企业资质、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市政公用行业等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查、办结以及上报工作。负责城乡建设领域行政审批事项的协调和督导工作。</p> <p>承担全县公用事业行业设施建设和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拟定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协助相关部门对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负责全县工程竣工验收项目备案。指导和监督房屋和市政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工程质量、劳动安全工作。负责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建设工业产品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建筑行业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县房屋安全管理、安全鉴定工作。</p> <p>参与拟定全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会同有关科室监督实施。参与并研究全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战略重大政策和问题协调，参与拟定城乡建设方面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起草，承办有关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指导局系统的法制建设和普法教育工作。负责城乡建设行政执法监督相关协调工作。</p>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职能
5	人民防空管理股	<p>组织拟定全县人民防空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各项工作目标，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督办督察。牵头处理人民防空突发应急事件。组织人民防空干部培训和人民防空机关“准军事化建设”。负责组织实施人民空防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并监督检查，起草人民空防的规范性文件，监督检查人民空防系统行政执法。承办人民空防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及行政诉讼的应诉代理。组织人民空防普法教育和法制培训。负责人民空防宣传教育，组织公民和学生空防教育。负责开发利用和管理已建人防工程和设施，检查、指导人民空防平战结合工程的安全、防火、防汛工作。落实人民空防工程和设施平战功能转换措施。编制全县人民空防经费预算，监督预算执行，汇总经费决算，管理人民空防国有资产。监管人民空防规费的收缴和使用。参与人民空防系统的政府集中采购。组织和协调人民空防系统经费的审查审计。负责全县人民空防财会人员和物资管理人员的培训。</p> <p>拟定并组织落实全县人防工程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对城县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防功能进行管理和监督。对全县人防工程的设计、建设、质监、监理进行管理和监督。负责已建人防公共工程的维护管理和对单位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的督查、指导。组织对人民空防工程进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和竣工验收。负责全县人防工程建设和开发利用及有关情况的统计和技术资料的管理。组织人民空防工程建设专业技术人员培训。</p> <p>组织拟定全县人防战备建设总体规划。制定城县空防袭方案、人口疏散计划、战时人民空防医疗救护、物资和水电供应及各项其它保障方案，并组织演练。负责人民空防指挥机构建立和落实。负责指导重要经济目标防护。负责人民空防疏散基地和群众空防组织建设。战时组织城市空防管制，消除空袭后果，协调恢复生产和生活秩序。拟定全县人民空防信息化建设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信息化建设方案。组织人民空防信息化设施建设和通信警报建设。负责组织人民空防警报试鸣和空防防灾警报发放。</p>
6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p>负责辖区内街道（乡镇）、社区（村）城市管理工作的组织指导、监督检查、考核考评工作。负责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的管理和监督。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城市公共停车设施（机动车和非机动车）运行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具体负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p>

4. 人员构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行政编制 9 名。设局长 1 名（正科级），副局长 2 名（副科级）。现有行政、事业编制 16 名，其中，行政编制 9 名，事业编制 7 名。实际在职 16 人，其中公务员 9 人，行政工勤 0 人，事业人员 7 名，其他人员 72 人。

（二）部门整体预、决算情况

1.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及完成情况

（1）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安排及完成情况

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通过襄财预〔2022〕1 号文件批复预算收入 5007.04 万元；全年预算数 11518.90 万元，年末收入决算数 12113.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77.60 万元，其他收入 595.09 万元，上年结转 441.3 万元。具体收入预算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 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7.04	11077.60	11077.60
其他收入	-	-	595.09
年初结转和结余	-	441.30	441.30
合计	5007.04	11518.90	12113.99

(2)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安排及完成情况

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年初批复预算支出 5007.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17 万元（人员经费 199.19 万元，公用经费 12.98 万元），项目支出 4794.87 万元；全年预算数 11518.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5.15 万元（人员经费 197.63 万元，公用经费 37.52 万元），项目支出 11283.75 万元；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年末决算支出 11639.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9.32 万元（人员经费 197.62 万元，公用经费 11.70 万元），项目支出 11429.93 万元。具体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 1-3:

表 1-3 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来源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年初预算数	199.19	12.98	212.17	4794.87	5007.04
全年预算数	197.63	37.52	235.15	11283.75	11518.90
决算数	197.63	11.69	209.32	11429.93	11639.25

(3) 2022 年部门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年初结转和结余 4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5.83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

415.47 万元，2022 年全年收入 11672.69 万元，支出 11639.25 万元，2022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474.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5.83 万元，占比 5.44%，项目支出结转 448.91 万元，占比 94.56%。具体结转和结余情况详见表 1-4：

表 1-4 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结转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	合计
25.83	415.47	441.30	11672.69	11639.25	25.83	448.91	474.74

2.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预算主要是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根据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2022 年度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212.17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09.3247 万元，决算数 209.3247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22 年厉行节约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9.00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204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1.6976 万元，包括办公费 1.60 万元、印刷费 0.80 万元、邮电费 0.0021 万元、差旅费 0.1302 万元、维修（护）费 0.411 万元、培训费 0.10 万元、工会经费 1.35 万元、福利费 1.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3032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5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11 万元。

3.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是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收支计划。

根据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2022 年度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4794.87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1429.93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为 11429.93 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特定目标类）支出预算安排 10941.55 万元，决算 10941.55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95.73%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重点项目（特定目标类）支出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1-5 2022 年度重点项目（特定目标类）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备注
1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专项经费	36	29.54	通知、指标通知书
2	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11.08	11.08	襄疫情防控函（2022）174号
3	冬季清洁取暖县级补助资金	536.38	531.07	文件、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4	西营镇生活污水处理管网工程资金	59.1	5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备注
5	房屋质量安全鉴定费	241.3	232.92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6	侯堡矿区净水厂运营经费	1138	1018.59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7	县城元宵节灯光亮化	100	10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8	人防专项规划编制费	18.08	18.08	指标通知书
9	人防警报升级建设	14.94	14.94	指标通知书
10	停车场改造工程	55.6	55.6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1	德明路道路工程	50	5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2	襄子文化园线路改迁	86	86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3	府中街雨污分流工程	68	68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4	永泰街雨污水管网工程	123.5	123.5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5	宣传文化中心 10 千伏供电、文王大道、市民中心等工程款	1080	108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6	清理县城住宅小区化粪池及污水管网工程	81	79.69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7	建筑质量检测检验费	2.36	2.36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8	永兴街道路工程	1183	1183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19	永兴街等工程(续建完成永兴街、河东新区、德明路等工程)	700	700	文件、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20	永兴街至雨露街供热工程	427.34	200	
21	雨露街及朝阳新区路网工程	200	20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22	新建永兴街道路工程	1000	100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备注
23	天然气置换工程	500	499.84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24	里信南街、北街工程	400	40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25	永兴街及河东新区路网工程	200	126	
26	永兴街道路等工程款	300	299.85	
27	鹿亭镇、夏店镇生活污水处理管网工程资金	211	14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28	五阳污水处理站扩容项目	1600	80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29	防汛救灾资金		67.33	
30	和美苑保障房二期项目		467.28	
31	和馨园项目		21.33	
32	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工作经费	350	35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重点工程任务分解表
33	2022年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30.59	33.11	30.59长财建二（2022）75号,2.52县级配套未申请
34	2021年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34.8	9.68	晋财资环（2022）106号）建档立卡中央资金）
35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700.68	344.39	上年结转28,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36	长治市数字购房消费券同步配套补贴资金	520	520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文件
37	防汛救灾资金	2.48	0.77	申请批件、指标通知书
合计		12088.21	10941.55	

数据来源：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预算一体化系统及相关资金文件

4.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根据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2022 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2.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1.3033 万元（用于本单位车辆加油及车辆维护），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三公”经费结余 0.7167 万元。

5. 固定资产情况

（1）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数据：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数据显示：2022 年期末固定资产总额 2962.72 万元，无形资产总额 137.90 万元，资产总额

3100.62 万元。固定资产当中，房屋 2253.98 平方米，价值 930.87 万元；通用设备 263 台套，价值 1200.44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台套，价值 1156.1781 万元）；专用设备 21 台套，价值 778.57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1 个件，价值 8.90 万元；图书、档案 1 本套，价值 0.2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482 个套，价值 43.75 万元。2022 年，固定资产增加 2471.3 万元，包括新建房屋 1182.4 平方米，价值 132.29 万元，为在建工程计入固定资产；新购通用设备 65 台套（车辆 1 台），价值 800.39 万元，专用设备 3 台套，价值 743.16 万元；家具、用具 27 个套，价值 1.72 万元。2022 年进行了固定资产无偿调拨，通用设备价值减少 5.58 万元。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数据显示：资产在用 3100.62 万元，出租出借 0 万元，闲置 0 万元，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0 万元。资产具体情况见表 1-6 所示。

表1-6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一.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4.83		926.04				930.87
1. 房屋（平方米）	0		1182.4	132.29			2253.98	

资产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1.1办公用房							790	
1.2业务用房							281.58	
1.3其他用房			1182.4	132.29			1182.4	132.29
二. 通用设备	207	405.64	65	800.39		5.58	263	1200.44
1. 车辆	8	94.4	1	8.87			9	103.27
1.1 轿车	3	30.87					3	30.87
1.2 其他车辆	2	10.2	1	8.87			3	19.07
1.3 越野车	1	25.13					1	25.13
1.4 其他专用车辆	2	28.2					2	28.2
三. 专用设备	18	35.41	3	743.16			21	778.57
四. 文物和陈列品	1	8.9					1	8.9
五. 图书、档案	1	0.2					1	0.2
六. 家具、用具、 装具及动植物	455	42.03	27	1.72			482	43.75
1. 家具、用具			27	1.72				
固定资产合计		497		2471.3		5.58		2962.72
五. 无形资产	6	137.9					6	137.9
1. 计算机软件	4	47.9					4	47.9
资产合计		634.9		2471.3		5.58		3100.62

(2) 2022年度决算报表数据:

2022年度决算报表数据显示: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固定资产期初原值449.2942万元, 期末原值2672.8261万元; 累计折旧期初389.7823万元, 期末414.6579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期初59.5119万元, 期末2258.1682万元; 在建工程期初106617.9738万元, 期末92643.1561万元。固定资产当中, 房屋1182.4平方米, 价值132.2947万元; 汽车3辆59.0705万元。固定资产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1-7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万元

资产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一. 固定资产原值		449.2942						2672.8261
1. 房屋(平方米)	0	0	1182.4	132.29			1182.4	132.29
1.1 办公用房								
1.2 业务用房			1182.4	132.29			1182.4	132.29
1.3 其他用房								
2. 车辆	3	59.07					3	59.07
2.1 轿车	2	31.95					2	31.95
2.2 其他车型	1	27.12					1	27.1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89.7823						414.6579
固定资产净值		59.5119						2258.1682
四. 在建工程		106617.9738						92643.1561

(3) 固定资产财务账面数与资产系统报表、财务决算报表账表不一致情况:

评价组核查发现,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97.0016万元,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49.2942万元,差额47.7074万元;差异原因:原人民防空办公室资产与局资产合并,资产系统合并了资产原值,财务账未合并。

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62.7232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00.0089万元,差额62.7143万元,差异原因:财务账资产科目记错及少记了原人民防空办公室资产,于2023年一月份更正。资产系统少记了2.575万元和4.41万元,分别是侯堡净化水厂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

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672.8261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2900.0089万元,差额227.1828万元,差异原因是决算报表少录数据,提取的是财务账一月份固定资产原值数据。

2022年固定资产系统报表中车辆9辆,决算报表中车辆3辆,差异原因为:固定资产系统报表里合并了车辆6辆,包括侯堡净化水厂1辆污泥运输车、市政园林服务中心2辆电瓶车及1辆洒水车、城管执法大队1辆电瓶车、人民防空办公室1辆执法执勤用车,2022年决算报表未录入。

6.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年初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4210.82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16.68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75.941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18.2033 万元。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末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3798.5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8.12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65.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4.4825 万元。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90.21%，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98.5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具体情况见表 1-7 所示。

表 1-7 2022 年度政府采购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节约金额	节约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22	货物	1216.6825	1028.1265	188.556	15.497	84.5%
	工程	1975.9413	1765.96	209.9813	10.627	89.37%
	服务	1018.2033	1004.4825	13.7208	1.347	98.65%
	合计	4210.8271	3798.5690	412.2581	9.79	90.21%

（三）工作目标、中期规划和工作计划

1. 中期规划

（1）加强行业监管。转变思路，创新方法，改变原有以审代管、重教育轻处罚的陈旧观念，强化建筑施工过程监管，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力度，建立健全商品房预售全过程监管机制。压实责任，提升安全风险意识，紧盯安全生产，排除安全隐患，持续推动行业领域健康发展。

（2）提升城市品质。聚焦城市更新，加大城市升级改造力度。统筹文明城市创建、海绵城市建设和雨污分流改造，计划筹资 7 亿元（县财政投资），对县城主干道路太行路、府前路、新建街、开元街实施综合品质提升改造。计划投资 3000 万元（县财政投资），对市民中心周边环境实施整治。根据全县老旧小区改造“十四五”规划，2023 年投资 1240 万元（县财政投资及上级补助），对药材公司小区、矿山机械厂小区进行改造。通过更新改造进一步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整体风貌，使全县城市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3）推广海绵城市建设。编制海绵城市建设规划，按照“源头减排、过程控制、系统治理”理念，综合采用“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推广实施海绵城市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小雨不积水、大雨不内涝、水体不黑臭、热岛有缓解，不断改善城市环境质量。

(4) 打造智慧城市。深化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着眼未来城市，全力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依托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提升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水平，探索“互联网+城市管理”新模式，打造城市大脑，提高城市管理效率和执法水平，精心打造面向未来的宜居宜业城市。

2. 2022 年度工作目标

根据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本部门职责的相关要求，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工作重点和任务有如下几个方面：

(1) 点面结合，在城市建设上出实招。紧盯督查考核，打造精品工程，计划投资约 1 亿元，实施新建中街、新建西街、府东府西街、府前南路等城市主干道路进行综合升级改造，提升城市整体风貌和文明程度。投资 3500 万元，续建完成河东新区路网工程。投资 5000 万元，完善永兴街、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投资 2500 万元，序时完成天然气置换工程。

(2) 以变求新，在风貌提升上提档次。根据城市更新要求，结合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落实雨污分流改造任务。研究谋划符合县情、具有可操作性的城市更新项目。对县城主干道进行道路路面、排水管道、人行道、绿化亮化、架空线路、地下管线、沿街建筑立面进行改造，通过更新改造进一步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整体风貌。强化城市管理，持续推进城市综合行政执法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智慧城管”建设，实现城市管理信息

化、智能化、智慧化，提高城市管理效率和执法水平。

(3) 争先进位，在共富道路上谋出彩。强化房地产市场与施工过程监管，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力度，建立健全商品房预售全过程监管机制，推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平稳健康发展。聚焦住房保障，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住房制度，充分发挥住房保障综合社会效益，切实解决中低收入家庭、新市民、青年人和城市公共服务人员的住房困难问题。实施民生工程，投资 620 万元，完成 3 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投资 40 万元，完成 20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4) 转变思路，在行业发展管理上求突破。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严厉打击违法发包、分包、转包和挂靠行。注重物业品质提升，加强和改进物业管理，积极推进“社区党委+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三方联动管理模式，争取 2022 年业委会组建率达到 50%，物业管理覆盖率达到 80%。

3.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1) 总体情况：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编报 2022 年部门预算时，未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也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根据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襄垣县财政局 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襄财预〔2022〕8 号）、《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财政监控工作的通知》（襄

财预〔2022〕13号)的文件要求,并结合单位实际于2023年3月23日制定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供了有力保障。

根据查阅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年初预算批复、财政资金下达指标通知书等文件,结合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工作目标及2022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任务分解情况,评价组梳理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计划实施项目72个(同类项目合并后57个),涉及预算资金13941.34万元,实际实施项目68个(合并后53个),预算执行11429.93万元,预算执行率81.99%。2022年度只对其中66个项目申报了绩效目标,涉及预算资金13203.23万元,冬季清节取暖中央资金、自收自支及合同人员经费、机关项目、防汛救灾资金、和美苑保障房二期项目、和馨园项目等6个项目未申报绩效目标,涉及预算资金738.11万元。绩效目标覆盖率94.71%。具体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完成情况见表1-9:

表 1-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1	农村第一书记保障经费	0.58	0.27	工作经费预计年底完成	
2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专项经费	36.00	29.54	.为创建文明城市,营造氛围,及相关资料的整理,宣传册,公益广告,宣传片,2022年6月份工程全面完工,群众满意度达98%	
3	退休死亡人员个人丧葬抚恤金	2.58	2.58	及时发放死亡的退休人员抚恤金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7	11.37	及时发放退休纪实人员职业年金	
5	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11.08	11.08	按照长治市疫情防控办《关于印发长治市常态化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服务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长疫情防控办发〔2022〕27号)及《关于印发长治市关心关爱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措施的通知》(长疫情防控办发〔2022〕30号)文件要求及县委疫情专题会议的安排部署,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关心关爱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落到实处。预计9月发放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6	冬季清洁取暖县级补助资金	291.91	286.15	全面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作，对城镇既有公共建筑，既有居住建筑及农村实施清洁取暖的建筑实施节能改造，提高既有建筑的保温隔热性和使用舒适度，有效降低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提供有力保障	对县城内的城镇既有公共建筑、既有居住建筑和实施清洁取暖的农村建筑进行节能改
	冬季清洁取暖中央补助资金	68.47	68.47	全面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作，对城镇既有公共建筑，既有居住建筑及农村实施清洁取暖的建筑实施节能改造，提高既有建筑的保温隔热性和使用舒适度，有效降低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提供有力保障	1. 完成城镇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 1 万平方米 2. 完成城镇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 1 成平方米;3. 完成农村建筑节能改造 2100 户.
	冬季清节取暖中央资金	176.45	176.45		
7	西营镇生活污水处理管网工程资金	59.10	50.00	工程主要包括污水管网、恢复原有地面等，于 12 月底完成	
8	行政事业人员水电费	1.80	1.11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每月按时缴纳水电费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每月按时缴纳水电费
9	自收自支及合同人员经费	548.00	395.3355	为保证我局工作顺利开展，查处违章建筑，规范市场管理，对房地产市场规范整顿，对全县建筑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等，使工作人员全部投入到工作中，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	自收自支及合同人员实际担负着我局负责的多项县级重点工程，城镇化推进、农村危房改造、棚户区改造重点工作。为保证我局工作顺利开展，查处违章建筑，规范市场管理，对房地产市场规范整顿，对全县建筑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等，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
	自收自支及合同人员经费	4.7685	4.7685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10	2021 年全县公务员及参公人员奖励奖金	0.30	0.30	县委组织部审批后发放奖励	
11	房屋质量安全鉴定费	81.30	81.3	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房屋质量安全鉴定，保障居民住房安全	完成了 35 个小区及 4 个小区的部分楼栋完成房屋质量安全鉴定
	房屋质量安全鉴定费二	160.00	151.62	对现有的 35 个小区及 4 个小区的部分楼栋未实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房屋质量安全鉴定	对现有的 35 个小区及 4 个小区的部分楼栋未实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房屋质量安全鉴定
12	侯堡矿区净化水厂运行经费 2021	78.00	78.00	确保侯堡净化水厂正常支行，确保污水处理水质达到国农标准，改善该地区水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人民生活满意度达 95% 以上。	处理潞安矿区居民生活污水，处理后水质达到地表三类。
	侯堡矿区净水厂运营经费	1060	940.59	有助于达到彻底改变侯堡矿区净化水厂污水排放现状，治理水污染，使侯堡矿区的污水处理收集率达到 95% 以上，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创造条件。使矿区人民生活满意度达到 99%。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及 2021 年 1 月 12 日县政府公函我局对侯堡污水处理厂进行全面接收，并负责运营。
13	2021 办公费	1.85	1.85	厉行节约办公，按实际执行，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14	县城元宵节灯光亮化	100.00	100.00	春节、元宵节街景亮化工程的实现可以改善县城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功能，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向县城聚集。可以促进我县经济发展，提高改善人居环境，使县城人民生活满意度达到 99% 以上。	按计划全部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15	2021 印刷费	1.78	1.78	按计划实施，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16	2021 维护费	1.52	1.52	按计划实施，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17	人防专项规划编制费	18.08	18.08	1、规划范围、期限及人口；2、防空区片划分；3、甲乙类工程及重点目标的确定；4、规划工程总量的确定；5、人防工程控制体系规划；6、五类工程布局及建设数量至 2030 年规划期末，人防工程总量达标，类型齐全，体系健全，满足战时留城人员的需求。平时可对人防工程进行开发利用，并对使用者收取一定的费用，可增加政府的财政收入。	
18	人防警报升级建设	14.94	14.94	1、升级改造既有警报报知系统，警报器储能电池装配率达到 50%。 2、普及推广多媒体警报器和基于北斗通信的警报器，新装率达到总量的 5%。 3、走开依托公共媒体发入人防警报的路子。2021 年度升级安装完成，2022 年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19	停车场改造工程	55.60	55.60	改善县城的整体形象，解决县城停车难问题，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功能，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向县城的聚集，提高改善人居环境，使人民生活满意度提高。	建设内容涉及场地平整硬化，绿化，照明，智能停车设备安装。新建 6 个停车场，占地 47000 平方米，启用一个停车场，可新增 1000 余个停车位
20	德明路道路工程	50.00	50.00	改善县城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功能，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向县城的聚集，对减轻县城交通压力，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为提高改善人居环境。	全面完成路面工程、路基工程、雨污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附属配套设施，道路全长 177 米，宽 30 米。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21	襄子文化园线路改迁	86.00	86.00	在盘活金鑫襄子文化产业园低效用地和城市规划道理永兴街实施中，襄子文化园 10KV 供电线路改线，加快永兴街道建设，使县城人民群众出行更加方便。人民生活满意度达 95% 以上。	已全面完工
22	府中街雨污分流工程	68.00	68.00	完成雨水污水全部改造。减少污水处理的工作难度，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升了文明城市形象，人民生活满意度达 95%。	全长 400 米，宽 27 米，现有污水管网为砖砌，已使用多年，部分断面有损坏，无法利用，需对雨水污水全部改造。主要工程路包括：排水主管及支管 1450 米，各类检查井及雨水井 45 座，路面改造 9680 平方米等
23	永泰街雨污水管网工程	123.50	123.50	改善县城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功能，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向县城的聚集，对减轻县城交通压力，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	全面完工
24	宣传文化中心 10 千伏供电、文王大道、市民中心等工程款	1080.00	1080	对改善县城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功能，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向县城的聚集，对减轻县城交通压力，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	文王大道总投资 175.076103 万元，主要内容包括：清理原花池垃圾土、杂草，垃圾土外运，机械开挖自卸汽车种植土松填；松柏、樱花的种植及养护。宣传文化中心 10 千伏供电工程中标 933.33 万元，建设内容为建筑物照明设备安装、电力系统安装、主要设计内容包括变配电部分，间隔部分，通信部分，线路部分。市民中心地下商业建筑面积 18565 平方米，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16812 平方米，绿化面积 32512 平方米，硬化面积 41818 平方米，水景面积 3241 平方米，景观小品集室外市政管网、公共厕所等附属配套实施。
25	清理县城住宅小区化粪池及污水管网工程	81.00	79.69	为提高改善人居环境，对污水毒化源头进行清理，确保居民生活干净卫生，对县城 18 个小区 32 个化粪池、420 个污水检查口及周边官网进行全面清理。	为确保居民过一个干净卫生的节日，结合污水毒化源头清理工作，对县城 18 个小区 32 个化粪池、420 个污水检查口及周边官网进行全面清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26	建筑质量检测检验费	2.36	2.36	根据监督计划任务书，对受监的每个工程的关键部位、重点环节进行抽测	<p>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五条，为了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为工程质量监督提供依据，保证工程的实体质量，需对建设工程监督抽测。（即实体质量或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预制构配件以及建筑预制厂、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厂的产品及原材料进行的随机抽样检测。）</p> <p>①项目实施范围 A. 项目实施周期：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B. 项目开展涉及地域范围：水质检测及2022年在我县辖区内已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注册的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p> <p>②项目实施内容 每月对自来水公司的东水厂、西水厂、北水厂水质进行抽样并送检测单位检测。对建设工程有下列情况的进行监督抽测：1、隐蔽工程阶段应通知质量监督机构而未通知的；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不完整，现场实体质量有疑义的；3、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预拌砼使用前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4、涉及结构安全或重要使用功能的实体质量有严重缺陷的；5、质量检测应执行见证取样而未执行的；6、被投诉或举报有必要进行查实的；7、各级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监督检查。监督抽测的内容包括：（一）工程实体质量；（二）在建工程使用的原材料、成品或半成品；（三）预制构配件厂生产的预制构配件及原材料；（四）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厂生产的混凝土（砂浆）及原材料。</p>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27	永兴街道路工程	1183.00	1183.00	对减轻县城交通压力，为提高改善人居环境，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	完成道路工程、雨污排水工程、供热工程。
28	永兴街等工程(续建完成永兴街、河东新区、德明路等工程)	700.00	700.00	对减轻县城交通压力，为提高改善人居环境，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29	永兴街至雨露街供热工程	427.34	200.00	开通一、二线连通工程，主要工程包括：敷设永兴街—雨露街 DN400 预制直埋保温管 602.5 米（单向），届时可实现切换 60 万 m ² 到二线运行，缓解冬季供热压力。工程预估投资 500 万元。铺设 DN400 供热一次管网 1.17 公里	
30	雨露街及朝阳新区路网工程	100.00	100.00	雨露街及朝阳新区路网工程的修建对改善县城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功能，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向县城的聚集，对减轻县城交通压力，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为提高改善人居环境，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	为提高改善人居环境，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完成全长 734.38 米，宽 42 米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
	雨露街及朝阳新区路网工程二	100.00	100.00	对减轻县城交通压力，促进经济发展，加快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为提高改善人居环境，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31	新建永兴街道路工程	1000.00	1000.00	缓解一线首站及管线供热能力，解决（东湖湾、融汇中心城、襄矿研发中心等地块）供热能力，我公司计划于本年开通一、二线连通工程，主要工程包括：敷设永兴街—雨露街 DN400 预制直埋保温管 602.5 米（单向），届时可实现切换 60 万 m ² 到二线运行，缓解冬季供热压力。工程预估投资 500 万元。计划于 7 月开工铺设 DN400 供热一次管网 1.17 公里，10 月底完工	
32	天然气置换工程	500.00	499.84	对县域居民 31229 户，非居民用户 720 户，壁挂炉 840 户及 375.364 公里煤气管网置换天然气工作。为进一步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促进煤气输配管网布局合理、进一步规范煤气输配格局。为“气化山西”置换天然气做好准备工作。计划于 2022 年底置换完成。	
33	里信南街、北街工程	400.00	400.00	里信北街长 710.364m，宽 26m，里信南街长 189.796m，宽 26m。主要内容：包括道路路基、路面、雨污水、交通、照明、绿化等。根据襄垣县城建设规划，结合本项目地形类别、工程类别、难易程度、工程量大小和现有公路交通拥挤程度分项安排工期。	
34	机关运行经费	4.31	4.31	保证局机关工作顺利开展，查处违章建筑，规范市场管理，对房地产市场规范整顿，对全县建筑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	查处违章建筑，规范市场管理，对房地产市场规范整顿，对全县建筑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等，该人员全部投入到工作中，积极完成该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35	利群房地产人员工作经费	66.20	66.02	1、加强效能建设,严肃工作纪律,提高为民办事效率,特制定本制度。 思想政治方面:严格遵守“四条禁令”、“八项制度”和“十不准”规定。 工作纪律方面:按时上下班,上班时间不得擅自离职守,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不得在岗位上使用手机。 规范服务方面:对办事流程、收费标准等实行上墙制,政务信息公开,方便群众办事,接受办事群众监督。2、 廉洁自律方面:严格依法行政,坚持按各项规章制度办事,严禁利用职务之便向办事群众或单位“吃、拿、卡、要”,索取好处。	在现有网签备案基础上建立二手房网上交易系统,通过系统自动统计分析,定期全面、及时、准确地发布市场供求信息和房价情况,增强房地产市场信息透明度,加强存量管理,确保金融市场秩序和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36	法治宣传费	7.00	7.00	1 通过学习住建工作人员熟悉保障性住房及房产等住建系统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并依法依规做好本职工作; 2、向广大人民群众对保障性住房及房产等住建系统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做好宣传,使人民群众对相关知识有更多的了解	组织开展学法用法,法制宣传月系列宣传活动。 根据山西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在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为了加强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进一步健全完善无纸化学法用法,网络平台学习考试。因行政执法过程有刑事、民事纠纷案,需聘用雇佣律师,对违法行为走法律程序。
37	检测检验费	5.00	3.02	1、通过对水质的检验检测,保障县城居民饮用水水质安全,让用户喝上明白水 放心水,制定了水质检验检测管理制度,使生活用水安全率达 100% 2、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为工程质量监督提供依据,对工程的实体质量、建设工程监督抽测,对实体质量或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预制构配件以及建筑预制厂、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厂的产品及原材料进行的随机抽样检测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	1、通过对水质的检验检测,保障县城居民饮用水水质安全,让用户喝上明白水 放心水,制定了水质检验检测管理制度,使生活用水安全率达 100% 2、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为工程质量监督提供依据,对工程的实体质量、建设工程监督抽测,对实体质量或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预制构配件以及建筑预制厂、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厂的产品及原材料进行的随机抽样检测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使工程质量安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安全，使工程质量安全率达 100%	全率达 100%
38	保障房管理工作经费	3.00	3.00	1、使公共租赁住房健康有序发展，对租赁房进行年度复核续签合同，分户归档，更好的管理好公租房运行，做到智能化；2、完成全县公共租赁性住房、经济适用房分配，并进行合同签订、一户一档管理，每年并对公共租赁性住房进行审查租户相关条件，严格执行清出制度，符合条件的并进行租金收取、续签合同。	为了更好地服务于民众，服务于社会，实现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智能化，并对公共租赁住房出现的问题及时维修，基本达成了预期目标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39	专家会诊费	7.00	7.00	1、对安全检查出的问题和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写出情况报告，并在检查记录和报告上签字； 2、按照年度目标，分单位分阶段组织专家会诊，人员各行业2名，对住建局监管的加气站、液化气充装站、重点施工现场、煤气、自来水、供热、垃圾处理、污水处理、风景名胜区等市政运营单位重要环节，重点部位进行会诊，发现解决一批影响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的重大隐患和深层问题。	为强化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发现解决一批影响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的重大隐患和深层问题，根据襄政发（2016）7号《关于印发襄垣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月例会制度等三项制度的通知》，按照安委会《专家会诊制度》结合我局实际，设立本项目 ①项目实施范围 A.项目实施周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B.项目开展涉及地域范围： 我局监管的加气站、液化气充装站、重点施工现场、煤气、自来水、供热、垃圾处理、污水处理、风景名胜区等市政运营单位以及风景名胜区重要环节，重点部位进行会诊。 ②项目实施内容 对住建局监管的加气站、液化气充装站、重点施工现场、煤气、自来水、供热、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市政运营单位重要环节，重点部位进行安全会诊
40	机关项目	0.95	0.95		
41	房地产信息系统运维费	3.80	3.80	1、数量指标：日常维护数量指标1个，网签备案系统正常运行。2、质量指标：正常运行时间比例大于99.8%，确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3、服务对象满意度：使房产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及办事人员满意度大于99.8%。	运维服务周期为一年，每年二次培训： 培训时间：半年一次 培训内容：网签备案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42	永兴街及河东新区路网工程	500.00	425.85	根据襄垣县城建设规划,结合本项目地形类别、工程类别、难易程度、工程量大小和现有公路交通拥挤程度分项安排工期。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等。一标段:永兴街西起阳光路,东至滨河西路,全长759.23米,宽20米;二标段:雨露街西起阳光路,东至滨河西路,全长734.38米,宽42米;三标段:长康路北起永兴街,南至雨露街,全长534.14米,宽26米。	
43	虢亭镇、夏店镇生活污水处理管网工程资金	211.00	140.00	2022年前完成海河流域涉及我县的虢亭镇、夏店镇、西营镇、侯堡镇四个镇区生活污水处理实施建设。2022年10月底完成新建项目开工手续,11月成开工建设任务,12月完成建设验收。	
44	五阳污水处理站扩容项目	1600.00	800.00	增加进水机械格栅及配套格栅池,改造一级缺氧池,好养池,风机房,MBR车间,工艺管线等,预算投资1600万元,10月底完成。	
45	防汛救灾资金	67.33	67.33		
46	和美苑保障房二期项目	467.28	467.28		
47	和馨园项目	21.33	21.33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48	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经费	700.00	350.00	对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重点排查3层及以上，6米以上跨度，结构形式复杂，加建改建扩建、住宅改门店，人员密集等容易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经营性自建房，同步开展房屋安全鉴定，根据风险程度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实施分类整治。7月12日-8月12日选定鉴定机构；8月13日-9月13日进行房屋安全鉴定；9月13日-9月30日出具鉴定报告	
49	2022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30.59	33.11	上级下达我县农村危房改造任务19户，全部为农村“六类重点”对象，4月底各乡镇(区)要制定实施方案，确定危房改造对象，并建立纸质和电子档案，同时做好网上信息录入工作。10月底各乡镇(区)、村委会相关人员负责对改造户进行施工监管，确保施工质量和安全，按时完成改造任务。11月底各乡镇(区)负责组织相关部门验收，县住建局对改造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完善资料验收，补助资金发放。	
50	2021年中央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34.80	9.69	2021年结转资金，改造完成2021年任务“四类对象”4户。	
51	老旧小区改造中央省级资金	89	89	1、关注和改善民生的需要 2、构建和谐社区的需要 3、提升城市良好形象的需要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县级配套	520.67	189	为襄垣县未来几年老旧小区改造起好步，开好头，努力打造环境宜人，设施完善，配套齐全的新型住宅小区，使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得到最大程度的提升。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91.014	66.39	为改善我县城镇老旧小区居民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满足群众美好生活需求，提升城市形象和品质，	完成城建小区等 11 个老旧小区的改造，对小区内水、电、气等基础设施，门窗、楼梯、楼梯粉刷等设施进行了更新改造。
52	长治市数字购房消费券同步配套补贴资金	520.00	520.00	从供需两端发力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回暖，充分调动广大购房者积极性，进一步释放住房消费潜力，确保我市房地产市场供需平衡、健康稳定。	
53	防汛救灾资金	2.48	0.77	为了保障受灾群众生活救助和防汛救援工作进行，指导灾后房屋、公共建筑、基础设施的鉴定，修复重建工作	对全县因灾受损房屋进行全面排查，受损房屋 553 户，重建 336 户，修缮 217 户。
54	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运营奖补资金	6.26	0.00	根据《山西省城镇建设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建制镇污水处理运行奖补，每年根据污水处理考核量，每吨奖补 0.1 元，逐月统计已经正常运行的建制镇污水厂（站）的运行情况和污水处理量。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绩效目标	自评情况
55	2022年非公党建工作经费（县级资金）	0.9	0.00	顺利开展物业行业党建工作，增强党组织凝聚力，提升党建工作水平，更好地服务社会,用于2022年党建工作经费	
56	鹿亭镇生活污水处理站设备购置款	179.19	0.00	实施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是全省水污染治理工作的重要内容，是打赢全省污染防治攻坚战의必由之路，是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安排部署 主要包括机器格栅、加药加氯系统、鼓风机、过滤器、提升泵、一体化设备于12月底完成	
57	鹿亭镇生活污水处理站基础设施项目	113.05	0.00	实施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是全省水污染治理工作的重要内容，是打赢全省污染防治攻坚战의必由之路，是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安排部署,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基础设施、室内外地面及围墙、照明配电系统、弱电、监控、避雷网,于12月底完成	
合计		13941.34	11429.93	81.99%	

（2）绩效自评情况：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评价组通过查阅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梳理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实施绩效目标项目 72 个，实际完成绩效目标自评项目 31 个（未合并同类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6208.74 万元，实际完成 5892.04 万元，预算执行 94.9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情况详见表 1-9：

经查阅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按照襄垣县财政局相关要求，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对 2022 年度中央、省级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的 3 个项目支出开展绩效目标自评并提交了自评报告，涉及预算资金 631.85 万元（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30.59 万元、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棚户区改造）595 万元、全省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运营奖补资金 6.26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2022 年 2 月 1 日收到中央转移支付分配资金 30.59 万元，全部用于 2022 年襄垣县农村危房改造 19 户“六类重点对象”的补助（“六类重点对象”每户 1.61 万元标准），预算执行率 100%；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2022 年 3 月份开工，2022 年 11 月份竣工，完工率 100%。2022 年 19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100%。

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棚户区改造）：

2022 年收到财政拨付的中央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595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56 万元，棚户区改造 539 万元。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56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县城中行小区、建筑公司家属院和火车站小区三个老旧小区 6 栋 100 户 1.02687 万平米的改造任务。具体包括供热管道老化，给水管老化漏水、排水管道堵塞，屋顶防水层老旧破损漏水，院内地面坑洼、破损，楼梯间栏杆损坏、地面破损，其他管线老化、基础设施不足等工程。棚户区改造资金 539 万元县财政未分配，未使用，预算执行率 9.4%。

省级生活污水处理运营奖补项目：2022 年 5 月 7 日收到财政拨付的中央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6.26 万元，专项用于襄垣县永清有限责任公司五阳站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运营的补助，奖补标准 0.1 元/m³，2022 年全年处理污水 62.6 万 m³，运行维护 4 次，达到预期目标。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2023 年 4 月奖补资金发放完毕；2022 年预算执行率 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评价依据、对象、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通过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其目的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通过分析评价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整体支出的绩效水平和履职效能，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建议，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提高部门整体履职效能、部门管理效率提供第三方意见；

二是通过绩效分析评价，得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分值、等级及其相应结论，为财政部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提供参考依据；

三是通过分析评价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整体支出绩效，总结推广其主要经验，发现存在于类似部门整体支出的共性问题，针对性地提出改进建议，为今后开展类似部门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提供可资借鉴的资料。

2.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5) 《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6)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绩〔2019〕12号）；

(7) 《关于印发〈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襄财预〔2022〕7号）；

(8) 《关于印发〈襄垣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预〔2022〕14号）；

(9) 《关于印发〈襄垣县财政局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襄财预〔2023〕6号）

(10) 项目预算申请文件、采购合同、支付凭证、管理制度、项目验收、服务成果等相关资料；

(11) 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3.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2022年部门决算支出11639.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9.32万元，项目支出11429.93万元。

绩效评价范围为该资金产生的绩效及为产生绩效所经历各环节过程，具体绩效评价范围包括履职情况、管理效率、社会效应和可持续性。

本次绩效评价的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二) 评价方向和侧重点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结合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和项目特点，本项目绩效评价的方向和重点在于：

1. 通过对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的比较和分析，评价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履职效能情况；
2. 作为部门整体评价，从管理效率方面关注预算执行、绩效管理、资产管理、组织实施的有效性；
3. 在社会效应方面，重点关注经济效应影响及社会满意等绩效目标；
4. 在可持续方面，重点关注机制体制改革、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的。

(三) 评价原则

1. 独立原则。评价组根据襄垣县财政局要求，在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提供工作便利的条件下，收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评价组以事实为依据，不受外界的任何影响，独立完成绩效评价相关工作。

2. 客观原则。评价组按照合同约定事项开展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3. 规范原则。评价组按照评价程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全面细致的核查验证，依据相关政策文件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结论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方法

评价组根据本次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以材料核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现场核查为基础，综合应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从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维度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综合评价。

1.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将主要通过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工作目标与完成情况的比较以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主要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项目立项依据，绩效目标设定，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完成情况、项目产出、效益等因素进行分析评价。

3.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本次评价按照指标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

局部门整支出效果进行逐项分析评价，用来评判服务对象和单位管理对象的社会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是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以及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具体特点并结合《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襄财预〔2022〕7号）和《关于印发〈襄垣县财政局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襄财预〔2023〕6号）文件的要求，从部门运行成本、履职效能、管理效率、社会效应及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设计。

2. 权重涉及思路

根据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襄垣县财政局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襄财预〔2023〕6号）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对于各具体指标的权重分配，最终确定一级指标五个，其中运行成本指标权重占比10%，管理效率指标权重占比30%，履职效能指标权重占比30%，社会效应权重占比20%，可持续性指标权重占比10%，并根据二、三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依照重要性原则及专家意见合理确定评价指标的权重比例结构进行分配。

3. 评价标准及评价方式

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值，坚持匹配性与适应性的原则，采取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和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结合计划标准（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行业标准（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历史标准（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的方法来制定。

评价方式主要依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规定和襄垣县财政局的具体要求，将以现场资料核实为主，辅助跟踪核查现场工作情况，最终为评价提供充分的依据。

4. 指标体系

评价组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可操作性和可量化方面对评价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和调整，最终形成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一级指标 5 个，二级指标 15 个，三级指标 38 个。详细指标解释、指标权重、指标评分细则、数据来源详述见附件 1。

5. 分值评级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根据《关于印发〈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襄财预〔2022〕7号）和《关于印发〈襄垣县财政局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襄财预〔2023〕6号）等文件以及相关的规定与标准，按照专家评审通过的指标体系进

行评分，总分值为 100 分，评价等级分优、良、中、差四档：90 分（含）- 100 分为“优”、80 分（含）- 90 分为“良”、60 分（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六）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1. 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本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组织者为襄垣县财政局，受托方为山西中正财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完成评价工作，我公司计划采取前期调查、资料查阅、制定工作方案、实地访谈、合规性检查、满意度调研的方式，并撰写评价报告。为保证评价工作质量，我公司将聘请相关的专家顾问对项目的内容进行咨询指导。评价工作组成员及分工如表 2-1 所示。

表 2-1 评价工作组成员名单及分工

项目角色	姓名	工作职责
项目负责人	王淑娟	总体负责项目的策划和监督。
主评人	弓秀英	直接负责项目的实施和操作，主要负责方案的制定、指标研制、报告撰写。负责项目推进过程中的质量把关和控制。
质控专员	王潇	针对指标体系、工作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的审核。
成员	彭新丽	负责项目实地调研、核查及实施方案报告的撰写。
成员	秦晨阳	负责问卷访谈设计和实施及访谈报告的撰写。
成员	刘莎	负责相关满意度的调研以及调研数据分析。

2. 主要工作进程安排

(1) 准备阶段

主要进行以下内容：确定评价对象；成立评价小组，设项目负责人1人；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评价工作的计划安排；拟采用的绩效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拟采用评价方法；评价依据；有关工作条件；收集、审核资料，进行分析整理。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收集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评价工作方案，对已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2) 现场调研阶段

主要进行以下内容：评价组根据确定的工作方案，下发项目基础信息表、资料清单等；查阅与该项目有关的财务资料、合同资料、招投标等资料；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和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勘察的方式进行实地考察验证，并组织开展问卷调查、访谈等评价工作；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权重、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

(3) 报告撰写阶段

主要进行以下内容：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在征求相关部门、单位意见后，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评价报告，提交正式评价报告；评价工

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应妥善保管工作底稿和评价报告等有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工作档案。

三、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一) 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调查访谈，对2022年度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整体支出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4.16分，评价等级为“良”，详见下表3-1：

表3-1 项目绩效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运行成本 10	自我管理	人员经费控制率	2	2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100%
		人均支出水平	2	2	100%
	公共服务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2	2	100%
管理效率 30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管理	4	4	100%
		预算执行管理	3	2.88	96%
		预算监督管理	2	2	100%
		预算信息公开	2	1.5	75%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	0	0%
		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	4	2.86	71.5%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2	1	50%
	财务管理	规范性管理	2	1	50%
		有效性管理	2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1	5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100%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2	2	100%
履职效能 30	工作目标	目标任务面设定情况	3	3	100%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	5	5	100%
	核心业务	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	2	1	50%
		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	2	1	50%
		建设标准定额	2	1	50%
		建筑市场	2	2	100%
		房地产市场	2	2	100%
		村镇建设	2	1	50%
		基础设施建设	2	2	100%
		节能减排	2	1	50%
		防空管理	2	0	0%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	2	2
	基础能力建设		2	2	100%
社会效应 20	经济社会影响	经济发展影响	4	4	100%
		社会环境影响	4	4	100%
	社会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4	3.92	98%
		管理对象满意	4	4	100%
		工作人员满意	4	4	100%
可持续性 10	体制改革	体制改革	3	1	33.33%
	干部队伍建设	人才支撑	3	3	100%
		干部培训	4	4	100%
合计			100	84.16	84.16%

综上，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管理体系较为完善，预算执行率较高，各项费用控制较好，2022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但存在部门整体绩效指标量化程度不足、预算绩效全方位跟踪管理不够完善，财务及资产管理不够规范等问题。

（二）评价指标

1. 运行成本情况(分值10分，得10分)

运行成本指标主要从自我管理、公共服务两个方面对襄垣县住建局部门运行成本进行分析评价。运行成本指标共计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100%，运行成本指标分析情况详见表。

表3-2 运行成本指标分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运行成本	自我管理	人员经费控制率	2	2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100%
		人均支出水平	2	2	100%
	公共服务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2	2	100%
合计			10	10	100%

自我管理情况(分值8分，得8分)

(1) 人员经费控制率(分值2分，得2分)

人员经费控制率，考核部门（单位）实际支出的人员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人员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人员经费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职工个人方面的费用开支，包括工资、补助工资、职工福利费、离退休人员经费等。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在职人员经费实际总支出197.63万元，预算安排的人员经费总额为199.18万元，人员经费控制率为99.22%。

依据评分标准，人员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2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分值2分，得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考核部门（单位）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人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行政单位为完成工作任务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2022年度襄垣县住建局实际公用经费总支出11.70万元，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为12.98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0.12%。

依据评分标准，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2分。

（3）“三公”经费 控制率(分值2分，得2分)

“三公”经费

控制率，考核部门（单位）“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对根据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的实际控制程度。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

经费 2.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1.31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三公”经费结余 0.71 万元，“三公”经费

控制率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

控制率控制率 ≤ 100%，得 2 分。

（4）人均支出水平（分值 2 分，得 2 分）

人均支出水平，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出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人均水平，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根据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部门决算，2021 年人员经费支出 251.9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4.58 万元，2021 年实际在职人员 18 人，人均人员经费 13.995 万元，人均公用经费 0.81 万元；2022 年人员经费支出 197.6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1.70 万元，2022 年实际在职人员 16 人，人均人员经费 12.3513 万元，人均公用经费 0.73 万元，2022 年人均支出水平较 2021 年有所降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有

效控制并降低了机关运行成本。

表 3-3 人均支出水平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在职人员	人均人员经费	人均公用经费
2021年	251.92	14.58	18	13.996	0.81
2022年	197.62	11.7	16	12.35	0.73

依据评分标准，2022 年人均人员经费 \leq 2021 年人均人员经费，得 1 分；2022 年人均公用经费 \leq 2021 年人均公用经费，得 1 分。人均支出水平得 2 分。

公共服务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考核部门（单位）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根据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2022 年度项目支出为 11429.93 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特定目标类）支出 10941.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5.73%。

依据评分标准，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80%，得 2 分。

2. 管理效率情况(分值 30 分，得 23.24 分)

管理效率指标主要从预算管理、绩效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五个方面对襄垣县住建局部门管理效率

进行分析评价。管理效率指标共计30分，实际得分23.24分，得分率77.47%，管理效率指标分析情况详见表所示。

表3-4 管理效率指标分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管理	4	4	100%
		预算执行管理	3	2.88	96%
		预算监督管理	2	2	100%
		预算信息公开	2	1.5	75%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	0	0%
		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4	2.86	71.50%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2	1	50%
	财务管理	规范性管理	2	1	50%
		有效性管理	2	2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1	5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100%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2	2	100%
	合计			30	23.24

预算管理情况（分值11分，得10.38分）

（1）预算编制管理（分值4分，得4分）

预算编制管理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分配管理等方面的情况。

根据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经常性项目支出控制数的函）；襄垣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襄财预〔2022〕1号）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2022年产业类重点工程项目任务分解表》《襄垣县2022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襄政办〔2022〕4号）；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县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绩效〔2021〕1号）等相关工作要求编制预算。2022年度，襄垣县住建局预算编制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细目标，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按照预算要求编制预算，不存在项目支出低效、无效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管理（分值3分，得2.88分）

预算执行管理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执行等方面的情况。

评价组通过查阅部门批复预算以及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财务报表和收支决算表等资料，2022年调整后

预算数为12113.9863万元，2022年实际完成数11639.2502万元，预算执行率96.08%。

依据评分标准，按权重得分 $3*0.9608 = 2.882$ 分。

(3) 预算监督管理（分值2分，得2分）

预算监督管理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监督检查等方面的情况。

依据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印关《襄垣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预〔2022〕14号进行预算监督检查及监控。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开展了预算监督检查工作，并将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2分。

(4) 预算信息公开（分值2分，得1分）

预算信息公开指标，考核部门预决算等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情况。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部门预算信息按规定于2022年3月4日在襄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xiangyuan.gov.cn/>)及时公开。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山西省预决算统一公开平台上线等相关事项的通知》（晋财省直预〔2023〕8号）要求，各部门（单位）编审后的决算公开报告和相关报表可一键发布至山西省财政厅预决算公开平台，并链接到襄垣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实

现部门决算文档双公开。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部门决算信息于2023年9月8日在山西省财政厅预决算公开平台公开发布，截至评价日尚未在襄垣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依据评分标准，扣0.5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5分。

绩效管理情况（分值8分，得3.86分）

（1）绩效管理工作情况（分值2分，得0分）

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尚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023年3月23日，为进一步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强化财务监督管理职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与效率，体现财政“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的管理要求，根据《襄垣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实际，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制定《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0分。

（2）绩效管理工作质量（分值4分，得2.86分）

绩效管理工作质量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质量情况。

根据查阅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年初预算

批复、财政资金下达指标通知书等文件，结合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度工作目标及 2022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任务分解情况，评价组梳理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计划实施项目 72 个（同类项目合并后 57 个），涉及预算资金 13941.34 万元，2022 年度只对其中 66 个项目申报了绩效目标，涉及预算资金 13203.23 万元，绩效目标覆盖率 94.71%。

评价组通过查阅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梳理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实施绩效目标项目 72 个，实际完成绩效目标自评项目 31 个（未合并同类项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完成率 = $31/72*100\%=43.06\%$ ，按权重得分 = $2*0.43=0.86$ 分

依据评分标准，绩效目标覆盖率 $\geq 90\%$ ，得分 2 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完成率得分 0.86 分，共得分 2.86 分。

（3）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分值 2 分，得 1 分）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指标，考察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 年印发了《“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的通知》（襄建党组字〔2022〕2号），印发了局机关各项规章制的通知（襄建发〔2022〕17号），通过绩效评估，加强内部管理，提升工作效率，确保财政资金有

效使用和实现最大化效益。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指标不够具体，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财务管理情况（分值4分，得3分）

（1）规范性管理（分值2分，得1分）

规范性管理指标，考核部门（单位）相关收入和支出合规性管理等方面的情况。

评价组通过核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预决算报表、财政资金收付凭证及2022年度工作总结等资料，部门收入管理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规定用途，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022年住建局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决算数与账面数及资产报表数不一致，年度决算数据不够严谨，真实，财务管理不够规范，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1分。

（2）有效性管理（分值2分，得2分）

有效性管理指标，考核部门（单位）收支管理有效性等方面的情况。

评价组通过核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预决算报表、财政资金收付凭证及2022年度工作总结等资料，部门收支管理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依据评分标准，得2分。

资产管理情况（分值5分，得4分）

（1）资产管理规范性（分值2分，得1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合规性等方面的情况。

评价组通过核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及资产明细表，资产保存较完整，资产配置合理，未见进行资产处置。

评价组核查发现，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97.0016万元，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49.2942万元，差额47.7074万元；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62.7232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00.0089万元，差额62.7143万元，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672.8261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2900.0089万元，差额227.1828万元。

2022年固定资产系统报表中车辆9辆，决算报表中车辆3辆，差额3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固定资产账表不符，账务处理不够规范。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3分，得3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等有关方面的情况。

评价组通过核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及资产明细表，固定资产使用状态均为在用，固定资产使用率达100.00%。

依据评分标准，得3分。

政府采购管理（分值2分，得2分）

政府采购管理指标，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管理方面的情况。

评价组通过核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预决算报表，本年度内调整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4210.8272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3798.56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90.21%。

依据评分标准，政府采购执行率 $\geq 90\%$ ，得2分。

3. 履职效能情况（分值30分，得23分）

履职效能情况指标主要从工作目标、核心业务两个方面对襄垣县住建局部门履职效能进行分析评价。履职效能指标

共计30分，实际得分23分，得分率76.67%，履职效能指标分析情况详见表所示。

表3-5 履职效能指标分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工作目标8	目标任务面设定情况	3	3	100%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	5	5	100%
	核心业务18	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	2	1	50%
		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	2	1	50%
		建设标准定额	2	1	50%
		建筑市场	2	2	100%
		房地产市场	2	2	100%
		村镇建设	2	1	50%
		基础设施建设	2	2	100%
		节能减排	2	1	50%
		防空管理	2	0	0%
		基础管理4	依法行政	2	2
	基础能力建设		2	2	100%
	合计			30	23

工作目标情况（分值8分，得8分）

（1）目标任务设定情况（分值3分，得3分）

目标任务设定情况指标，考核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设定的依据充分性、科学性、合理性等方面的情况。

2022年8月11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向部门各领导、股室下达了《2022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目标分解》的通知，设定了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城市建设、城市品质提升、历史文化保护和传承、村镇建设、建筑市场、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绿色建筑专项行动、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上级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党建和精神文明工作、法制建设、维护社会稳定等十四个主要指标，明确了指标内容，具体工作任务责任到人，工作目标落实了县委、县政府相关工作要求以及相关考核要求，目标设定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目标任务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依据评分标准，得3分。

（2）目标任务实现程度（分值5分，得5分）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指标，考核部门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主要从以下几方面的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党的建设方面工作、房地产市场方面、建筑市场方面、安全生产方面、民生保障方面、工程建设方面、人民防空方面、物业管理方面、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疫情防控方面。

依据评分标准，得5分。

核心业务情况（分值18分，得11分）

核心业务情况指标，考核部门核心业务能力实现程度和水平。

（1）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情况（分值2分，得1分）

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拟定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拟定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县城区范围内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分配和管理工作的。指导全县物业企业的规范化运行管理。

2022年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业务为：襄垣县公共租赁性住房共有两处，分别为馨园小区公共租赁性住房和和美苑小区公共租赁性住房，共计建设公共租赁性住房1292套，目前已全部分配入住。襄垣县住建局每年对公共租赁性住房进行年度复核，按规定清退不符合要求的租户，2022年共清退不符合规定租户9户。并对保障性租赁住房进行了积极规划筹集，目前已选址在霍村准备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已完成项目土地测绘及项目初设工作。

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业务不够全面具体，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2）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情况（分值2分，得1分）

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参与全县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等审查，参与历史文化名城相关的审查报批和保护监督工作。负责县城湿地资源保护与修复以及县城湿地公园规划建设管理的指导监督。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业务工作为：积极配合规划编制单位提供可以参考的数据，结合工作实际编制完成了《襄垣县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襄垣县供热专项规划》《襄垣县供水专项规划》。但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业务不够全面具体，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3）建设标准定额情况（分值2分，得1分）

建设标准定额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全国统一经济定额，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实施。对全县重点工程建设的指导、协调、服务等工作。

2022年建设标准定额业务情况为：襄垣县住建局按时向长治市经管站报送建筑材料价格，接收全县建筑业关于材料价格方面的咨询。对全县建筑业企业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吊销资质。拟定《襄垣县“十四五”绿色建筑专项行动方案》并以政府办发文，对全县建设项目进行节能专项验收。对全县建

筑工地进行扬尘治理专项检查，要求2019年以后未完工建设项目完善海绵城市配套设施。但建设标准定额业务不够全面具体，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4）建筑市场情况（分值2分，得2分）

建筑市场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市场准入清出、建筑施工许可、建设监理、工程质量等工作。贯彻执行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监督指导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安装项目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

襄垣县住建局对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加强监管，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大力推动襄垣县建筑业健康发展。2022年完成建筑业产值3.49亿元。严格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行为，加强招投标活动事中事后监管，2022年，监督房建市政工程项目公开招标7项，中标价8660.15.83万元，公开招标率100%。压实日常监管责任，严格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六个百分百”，促使建筑施工企业认真落实扬尘治理防控措施。积极推进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实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劳务用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代发农民工工资等“一金三制”制度，实时掌握施工现场用工管理、考勤管理及其工资支付情况，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积极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落实

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执法检查，全县28个在建受监工程质量安全稳步提升。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2分。

(5) 房地产市场情况（分值2分，得分2分）

房地产市场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地产交易监管及《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的发放。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动态考核及信用评价工作。负责全县物业企业的信用等级评价和行业监管工作。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积极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认真落实相关政策，主动作为、用心用情助企纾困，助推房地产企业复工复产。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坚决落实“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2022年完成房地产企业固定资产投资18亿元，销售面积33万平方米；办理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268户；35个小区进入网签系统，网签合同备案2820户；收缴维修资金2551.4363万元；夯实主体责任，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严厉打击扰乱房地产市场领域违法犯罪行为，规范房地产市场行为，全县房地产市场合理有序发展。

根据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9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

建房字〔2021〕148号)和《长治市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长建发〔2021〕22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襄垣县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专班组人员,县房地产市场开展了整治工作,加强了房地产市场检查,共计执法检查33次,下发整改通知单19次,督促及时按期整改19次。通过持续开展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行动,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协同推进健全房地产长效管理机制,力争用3年左右时间,使全县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住房租赁、物业服务等领域的市场乱象得到有效遏制,违法违规房地产企业及从业人员受到严肃查处,房地产市场秩序明显好转,监管制度不断健全,监管信息系统基本建立,部门齐抓共管工作格局逐步形成,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显著减少,涉房信访投诉量显著下降,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的发放和房地产开发企业动态考核及信用评价工作已按职责由县审批局负责,住建局不再负责此项工作。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2分。

(5) 村镇建设情况(分值2分,得分1分)

村镇建设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县村镇建设技术服务和通用标准推广工作。指导全县农村

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等工作。指导全县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全县村镇建筑风貌提升和重点镇的建设。

2022年县住建局村镇建设方面业务为：印发《襄垣县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服务建筑设计施工监督管理服务细则（试行）》，全县培训农村建筑工匠380余名，成立农村自建房监理服务机构，印制《襄垣县农村自建低层房屋设计通用图册》，鼓动各镇成立农房建设合作社、建房公司、建设类劳务公司。但村镇建设业务还不够全面具体，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6）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分值2分，得分2分）

基础设施建设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全县城市建设项目的审查报批工作。指导县城规划区地下水的开发利用与保护。负责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管理和监督。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聚焦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城市功能，优化城市结构，提升城市品质。持续推进，顺利完成永兴街道工程、里信南街道工程、里信北街一期道路工程；精心组织，合理施工，里信北街二期完成总工程量的60%。协同襄垣县城乡供水公司，依法依规做好襄垣县城2022年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项目组织实施相关工作。完成西营镇、夏店镇、侯堡镇、麂亭镇镇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排水

管网雨污分流改造8.8公里，城市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后，汛期污水溢流直排和积水内涝得到有效解决，水源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2分。

（7）节能减排情况（分值2分，得分1分）

节能减排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拟定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聚拟定《襄垣县“十四五”绿色建筑专项行动方案》并以政府办发文，对全县建设项目进行节能专项验收。对全县建筑工地进行扬尘治理专项检查，要求2019年以后未完工建设项目完善海绵城市配套设施。但节能减排业务不够全面具体，扣1分。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8）防空管理情况（分值2分，得分0分）

防空管理指标，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人民防空事业发展战略与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人民防空工程规划、建设、维护、竣工验收和技术管理，对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功能进行监督和管理。负责人民防空信息化、通信警报建设；组织发放防空防灾警报。

因体制改革，职能划分，人防业务已划归襄垣县发改局，住建部门未开展此项工作。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0分。

基础管理情况（分值4分，得分4分）

（1）依法行政情况（分值2分，得分2分）

依法行政指标，考核部门依法行政、科学决策、执法监督等方面的情况。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党组高度重视国家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和依法行政工作，将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领导班子责任目标，并明确了专门的领导及办事机构。成立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法治机关建设暨“八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各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有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分管法规工作的副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性工作。使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依法行政工作有领导抓、有机构管、有专人办，从组织机构上保证了依法行政工作的实施，依法行政工作逐步进入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每年将依法行政经费纳入财务预算，确保了依法行政及普法宣传教育活动的正常开展，为依法行政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经费保障。制定印发《2022年度监管执法检查计划》，各分管领导负责监督各股室组织实施。2022年度全年行政处罚4个单位，共计罚款22万元。应诉行政案件1件，应

诉民事案件4件，起诉上诉民事案件3件。行政执行案件1件，民事执行案件1件。重新编印《住建领域常用法律法规汇编》上下册，共计150套。分发各股室组织学习和执法查阅使用。参与司法部门组织的普法培训、执法培训和法治宣传，重视法治机关建设暨“八五”普法工作。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2分。

(2) 基础能力建设情况（分值2分，得分2分）

基础能力建设指标，考核部门相关制度建设、制度执行等方面的情况。

制定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印发局机关各项规章制度通知》；印发了《“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的通知》（襄建党组字〔2022〕2号），制度健全、完整。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2分。

4. 社会效应情况(分值20分，得19.92分)

社会效应情况指标主要从经济社会影响、社会满意度两个方面对襄垣县住建局部门社会效应进行分析评价。社会效应指标共计20分，实际得分19.92分，得分率99.60%，社会效应指标分析情况详见表所示。

表3-6 社会效应指标分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	------	------	----	----	-----

社会效应	经济社会影响	经济发展影响	4	4	100%
		社会环境影响	4	4	100%
	社会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4	3.92	98%
		管理对象满意	4	4	100%
		工作人员满意	4	4	100%
合计			20	19.92	99.6%

经济社会影响情况（分值8分，得分8分）

（1）经济发展影响情况（分值4分，得分4分）

经济发展影响指标，考核部门履职和核心业务对经济发展的作用和效果。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积极推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电子化，获得用水、用气报装便利化。弘扬服务市场主体“有呼必应、无事不扰”的“店小二”精神，服务好企业、服务好基层、服务好群众。按时完成“互联网+监管”平台信息录入，完成信息录入28000多条。及时答复群众诉求，今年收到13710督办件42件，“12345”便民热线410件，全部做到及答及办，群众满意度达到100%。襄垣县住建局充分优化营商环境，从不同方面对经济发展起到作用和影响。

2022 年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展了入企服务，为企业排忧解难，房地产市场整体表现出持续健康、良好发展态势，有效地促进了我县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实现了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 17.5 亿元，商品房销售面积 34.69 万平方米的经济指标，保证了我县房地产经济平稳运行。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4分。

（2）社会环境影响情况（分值4分，得分4分）

社会环境影响指标，考核部门履职和核心业务对社会、环境等方面的作用和效果。

2022 年，襄垣县住建局积极探索物业管理模式，督促物业公司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及时化解各类纠纷，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开展了物业服务企业星级评价活动，申报“五好红色物业”企业 1 个，在网上对登记备案的 28 家物业服务企业进行了信用体系评价；常态化开展物业管理监督检查，促使物业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及时发现飞线充电、消防通道受阻等安全隐患，督促立即整改，全面消除安全隐患。按照《襄垣县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健全物业行业党建工作领导体制，成立了中共襄垣县物业行业委员会和 10 个物业企业党支部，覆盖了全县 28 家物业企业，实现了党建全覆盖；成立了 120 个物管会、12 个业委会，全县 132 个住宅小区实现了服务全覆盖。落实上级老旧小区改

造政策，完成建筑公司小区（投资 164.7 万元，面积 2700m²）、中行小区（投资 248.15 万元，面积 4068m²）、火车站小区（投资 213.5 万元，面积 3500m²）改造任务。落实省级督办环保任务，改善了人居环境，投资 3000 余万元，推进天然气置换人工煤气，目前置换完成居民用户 22815，非居民用户 528 户。投资 600 余万元，建设鹿亭、夏店、西营、侯堡 4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目前除鹿亭正在施工外，其余 3 个全部完工。投资 1315 万元，实施五阳污水处理站改扩容工程，目前基本完工。完成西营镇、夏店镇、侯堡镇、鹿亭镇镇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 8.8 公里，城市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后，汛期污水溢流直排和积水内涝得到有效解决，水源污染得到有效控制，水环境质量大幅提升。以上几方面都从不同方面对社会、环境起到作用和影响。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4分。

2. 社会满意情况（分值12分，得分11.92分）

（1）服务对象满意情况（分值4分，得分3.92分）

服务对象满意指标，考核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的满意度情况。

经对襄垣县住建局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分析，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达 88.95%。其中除了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城镇建设发展和政策执行

方面的工作评价大于目标值90%外，其他均低于目标值，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服务对象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各项工作基本满意。尤其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和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方面的工作，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要重点加强改善。

依据评分标准，满意度88.95%低于90%，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2%，得分 $4 - (1.05 * 4 * 0.02) = 3.92$ 分。

(2) 管理对象满意情况（分值4分，得分4分）

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管理对象为视角对满意度进行分析，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91.83%。其中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方面满意度为85.71%，低于目标值90%，其他指标均高于目标值90%，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管理对象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各项工作比较满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7.14%的调查对象是审批程序繁琐、工作拖拉、互相推诿，7.14%的调查对象是服务态度差，刁难办事人，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还有待改进。

依据评分标准，得4分。

(3) 工作人员满意情况（分值4分，得分4分）

经对襄垣县住建局工作人员进行问卷调查，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分析，工作人员综合满意度为99.09%。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工作人员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各项工作非常满意。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4分。

5. 可持续性情况(分值10分，得8分)

可持续性情况指标主要从体制机制改革、干部队伍建设两个方面对襄垣县住建局部门可持续性进行分析评价。可持续性指标共计10分，实际得分8分，得分率80%，可持续性指标分析情况详见表所示。

表3-7 社会效应指标分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体制机制改革	3	1	33.33%
	干部队伍建设	人才支撑	3	3	100%
		干部培训	4	4	100%
合计			10	8	80%

体制机制改革情况(分值3分，得分1分)

经济发展影响指标，考核部门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方面的改革发展情况。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根据《长治市关于印发〈长治市党建引领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行动方案〉》的通知》，出台了《襄垣县党建引领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行动方案》的通知，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引领物业管理服务有效融入基层治理，全面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实现了无物业服务小区清零。物业服务企业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业主委员会（物管会）组建率达到100%。

部门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方面的改革发展情况不够全面具体，需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或社会发展方向、管理和服务对象需求等方面对部门管理体制或运行机制方面进行改革。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干部队伍建设情况（分值7分，得分7分）

（1）人才支撑情况（分值3分，得分3分）

人才支撑指标，考核部门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情况。

根据《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干部专业基本能力测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和《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干部基本能力测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制定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干部基本能力测评工作方案》；为转变住建局工作作风，大力推动学习型干部队伍建设，全面提升住建干部职工整体素质，切实提高干部的担当意识和履职能力，结合

住建工作实际，制定《2022 年度干部专业能力提升培训工作计划》，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践行初心，担当作为，进一步实施科教兴档战略，围绕全县城建设事业发展需要，立足提高住建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素养、业务水平和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为住建事业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证。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3分。

（2）干部培训情况（分值4分，得分4分）

干部培训指标，考核部门干部和人员培训方面的情况。

为转变住建局工作作风，大力推动学习型干部队伍建设，全面提升住建干部职工整体素质，切实提高干部的担当意识和履职能力，结合住建工作实际，制定《2022 年度干部专业能力提升培训工作计划》，明确了培训目标：培训以住建行业专业基础为理论、基本原则和基本技能为主要教学内容，以增强工作能力、提高综合素质，促进学习型机关、文化型机关、廉政型机关建设为目标。通过教育学习的开展，使干部职工增强四个意识，提升专业理论素质，提高为民服务技能，在岗位实践中改进工作作风，树形象做表率，为推动全县住建工作的健康有效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根据《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干部专业基本能力测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和《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干部基本能力测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制定了《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干部基本能力测评工作方案》,确定了测评工作的目标、对象、内容等,从各环节进行了规范和要求,使整个测评工作有计划、按步骤,有条不紊地进行。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22年3月10日至11月10日开展了培训、测评工作。经培训测评,住建局公务员、行政待分流、事业管理岗位人员中9名评为优秀,11名评为良好。经过这次培训测评,住建局干部职工对基本能力的重要性有了新的认识,在局机关中掀起了学习党政及专业基本知识、锻炼基本能力的高潮。培训、测评情况见2022年度干部专业能力提升培训计划备案表及2022年度干部专业能力测评情况统计表。

2022年度干部专业能力提升培训计划备案表

填报单位: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时间:2022年11月31日

序号	举办单位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班(期)次	培训学时
1	襄垣县住建局	行政许可的基本知识	干部职工	20	2022.3.10	局会议室	1	8
2	襄垣县住建局	建筑工程质量与管理	干部职工	20	2022.6.21	局会议室	1	8
3	襄垣县住建局	房地产开发条例	干部职工	20	2022.9.20	局会议室	1	8
4	襄垣县住建局	保障性住房管理办法	干部职工	20	2022.11.10	局会议室	1	8

(2022) 年度干部专业能力测评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时间: 2022 年 11 月 20 日

专业能力测评名称	测评结果(人数)										
	总数	按级别分			按身份分		90分及以上	80至89分	60至79分	59分及以下	合格率(%)
		县处级	乡科级	科办员	公务员	事业单位人员					
	20		6	14	6	5	14	6			100%

依据评分标准，得分4分。

四、主要经验做法

(一) 房地产市场方面

积极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认真落实相关政策，主动作为、用心用情助企纾困，助推房地产企业复工复产。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坚决落实“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2022年完成房地产企业固定资产投资18亿元，销售面积33万平方米；办理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268户；35个小区进入网签系统，网签合同备案2820户；收缴维修资金2551.4363万元；夯实主体责任，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严厉打击扰乱房地产市场领域

违法犯罪行为，规范房地产市场行为，全县房地产市场合理有序发展。

（二）建筑市场方面

加强对建筑市场各方主体监管，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推动我县建筑业健康发展。2022 年完成建筑业产值 3.49 亿元。严格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行为，加强招投标活动中事中事后监管，2022 年，监督房建市政工程公开招投标 7 项，中标价 8660.15.83 万元，公开招标率 100%。压实日常监管责任，严格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六个百分百”，促使建筑施工企业认真落实扬尘治理防控措施。积极推进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实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劳务用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代发农民工工资等“一金三制”制度，实时掌握施工现场用工管理、考勤管理及其工资支付情况，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积极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落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全县 28 个在建受监工程质量安全稳步提升。

（三）安全生产方面

紧紧围绕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强化建设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督促各方主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监督检查力度，有组织、有计划地深入开展了建筑施工、燃气、市政运营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三

年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起草制定了“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尽责承诺书”，并与市政运营单位、物业、建筑施工、燃气企业签订承诺书 70 余份。坚持年度专家会诊制度，聘请行业专家对全县受监的施工工地、燃气企业和市政运营单位进行每年至少两轮安全会诊，及时发现隐患，及时消除隐患，切实保障住建领域安全生产保持良好稳定态势。

（四）民生保障方面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立足本职，关注民生。改善农村贫困户住房条件，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19 户，发放补助资金 30.59 万元；按照中央、省、市统一安排，牵头开展了自建房安全整治专项行动，完成 3071 户经营性自建房排查，同时县政府拨付 700 万元，对自建房进行了安全鉴定；落实上级老旧小区改造政策，今年完成建筑公司小区（投资 164.7 万元，面积 2700m²）、中行小区（投资 248.15 万元，面积 4068m²）、火车站小区（投资 213.5 万元，面积 3500m²）改造任务。落实省级督办环保任务，改善了人居环境，投资 3000 余万元，推进天然气置换人工煤气，目前置换完成居民用户 22815，非居民用户 528 户。投资 600 余万元，建设廐亭、夏店、西营、侯堡 4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目前除廐亭正在施工外，其余 3 个全部

完工。投资 1315 万元，实施五阳污水处理站改扩容工程，目前基本完工。

（五）物业管理方面

积极探索物业管理模式，督促物业公司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及时化解各类纠纷，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开展了物业服务企业星级评价活动，申报“五好红色物业”企业 1 个，在网上对登记备案的 28 家物业服务企业进行了信用体系评价；常态化开展物业管理监督检查，促使物业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及时发现飞线充电、消防通道受阻等安全隐患，督促立即整改，全面消除安全隐患。按照《襄垣县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健全物业行业党建工作领导体制，成立了中共襄垣县物业行业委员会和 10 个物业企业党支部，覆盖了全县 28 家物业企业，实现了党建全覆盖；成立了 120 个物管会、12 个业委会、全县 132 个住宅小区实现了服务全覆盖。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固定资产管理不够规范，决算与账表不一致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固定资产决算与账表不一致的现象非常突出，主要是账面数、报表数、决算数三者之间不一致。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97.0016

万元,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初数为449.2942万元,差额47.7074万元;二是2022年资产系统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62.7232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900.0089万元,差额62.7143万元;三是2022年决算报表中固定资产期末数为2672.8261万元,财务账固定资产期末数2900.0089万元,差额227.1828万元;四是2022年固定资产系统报表中车辆9辆,决算报表中车辆3辆,差额车辆6辆。

主要原因:一是单位财务人员会计基础薄弱,账务处理不规范,财务数据录入错误,存在漏记少记资产现象;二是单位对部门决算工作认识不到位,为了完成部门决算任务,脱离账表,使决算数字向预算靠拢。这种情况可能会导致部门资产损失,财务状况出现偏差,影响部门的运转和发展。

(二)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详细, 预算绩效管理不全面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编报2022年部门预算时,未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也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实施绩效目标项目72个,实际完成绩效目标自评项目31个,并对部分计划实施绩效目标管理项目支出进行了1-9月的绩效运行监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设置不够具体、全面,无法强化部门的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究其原因因为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尚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未建成全方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三）核心业务工作开展有待加强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襄办发〔2019〕11号）：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建设标准定额、建筑市场、房地产市场、村镇建设、基础设施建设、节能减排、防空管理均属于县住建局的核​​心业务，但评价中发现相关业务开展不够全面具体，未能与三定方案职责相匹配。

六、建议和整改措施

（一）加强部门财务管理，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相关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及其财务人员有保证“会计账簿记录与实物及款项的实有数额相符、会计账簿记录与会计凭证的有关内容相符、会计账簿之间相对应的记录相符、会计账簿记录与会计报表的有关内容相符”的义务，针对以上现象，襄垣县住建部门应加强警惕，并做到以下几点：一是提高思想认识，保证决算工作的真实性、严肃性。单位财务工作者，充分认识做好部门决算的重要性，要以财务账表为基础，认真编制部门决算，切实做到决算与账表相一致，杜绝人为调整现象，保证部门决算工作的真实性和严肃性。二是围绕部门决算，扎实做

好基础会计工作。单位领导要重视和支持财务工作，财务部门要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要求，正确行使财经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做好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会计人员要具有做好会计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自觉地加强业务学习，忠实地履行工作职责。三是强化监督管理，保障决算工作进行。为了避免单位的决算报表信息失真，确保报表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单位的财务状况，部门应该加强财务管理，确保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避免出现资产年报和决算数不一致的情况。部门还应该加强内部控制，建立健全的财务制度和流程，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确保部门的财务稳健和可持续发展。

（二）加快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将项目管理嵌入“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对指标设置的准确性与可考核性进行严格把关，进一步提高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质量，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约束作用。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和使用效率，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三）加强核心业务工作的开展

一是加深认识，抓学习。进一步深入学习，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提升单位理论知识水平，要通过主动研究部门工作，化被动为主动，准确把握住建部门的核心工作，真正做到融会贯通。二是加强对接，抓合力。积极做好与市住建局、各县住建局、县相关部门及各乡镇的工作对接，推动不同层级在业务链和数据链上的协同交互，形成上下联动、内外协作的良好局面。三是加快落实，抓进度。全力完善工作机制，构建任务体系，加快工作进度，确保工程建设质量，突出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认真梳理当前各项工作流程和基础数据，做好业务与技术的融合，真正做到“规定动作接得住、自选动作有亮点”。

（四）绩效评价报告应用建议

建议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对于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及时予以整改，强化预算部门的支出责任，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和。一是以合适的形式将部门整体评价的分值、等级，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及时反馈给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使其针对性地扬长补短、改进工作，进一步提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二是遵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等相关规定，对这次绩效评价结果以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让政策、资金和项目的综合效果在公开和进

度过程中得到更多人民群众的了解和认同，以提高相关人员、部门的认可，促进和增强资金使用单位、主管部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项目所产生绩效的认识；三是从财政预算管理管理的角度，参考本次绩效评价报告的结果，将报告以适当的形式报于相关单位，使相关领导认识了解，以便统筹使用资金，推进目标，进一步提升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预算绩效管理和履职效益水平。

七、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 满意度调查报告
3. 访谈记录
4. 现场核查备案表

山西中正财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8日

附件1: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运行成本 10分	自我管理 8分	人员经费控制率	2	考核部门（单位）实际支出的人员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人员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人员经费控制率=在职人员经费实际总支出/部门核定编制人数经费预算*100%，控制率≤100%，不扣分，否则每增加1%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决算（按功能和用途分类编制）	99.22%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实际总支出/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100%，不扣分，否则每增加1%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90.1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总支出/部门核定公用经费预算*100%，控制率≤100%，不扣分，否则每增加1%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64.85%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人均支出水平	2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出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人均水平，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022年人均人员经费≤2021年人均人员经费，得1分；		12.35 < 13.995	1	
					2022年人均公用经费≤2021年人均公用经费，得1分。		0.73 < 0.81	1	
	公共服务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2	考核部门（单位）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95.73%	2
					重点项目支出:住建局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单位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住建局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重点支出安排率≥80%，得2分，70-80%得1分，70%以下不得分									
管 理 效 率 30分	预 算 管 理 11	预 算 编 制 管 理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管理等方面的情况	①预算编制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单位）职责得1分；	预算支出标准体系； 项目实施方案； 预算评审资料；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部门预算。	符合	4	
					②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2分；				
					③按照相关预算编制要求编制预算得1分；				
					④如存在项目支出低效无效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扣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预算执行管理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执行等方面的情况	<p>预算完成率=（决算数/预算数）×100%；按比例得分</p> <p>决算数：住建局本年度预算执行数</p> <p>预算数：襄垣县财政局批复的本年度住建局预算数，包括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增、调减。</p>	2022年襄垣县住建局部门预算决算（按功能和用途分类编制）及相关论证报告、可研报告等佐证材料。2022年预算调整文件（申请、批准文件）；	96.08%	3
		预算监督管理	2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监督检查等方面的情况	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了预算监督检查工作，并将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得2分。	《襄垣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	有	2
		预算信息公开	2	考核部门预决算等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情况	<p>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p> <p>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p>	襄垣县财政局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决算未在政府网站公开	1.5
	绩效管理 8	绩效管理情况	2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是否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县财政局批复意见。	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0
		绩效管理质量	4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质量情况	①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绩效目标覆盖率≥90%，不扣分，否则每低于5个百分点扣20%权重分；		94.71%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完成率=（完成绩效自评项目数量/部门所有财政支出项目数量）×100%（不含补充人员和公用经费项目以及涉密项目），自评完成率达到100%得权重分，否则得分按照实际完成情况×权重分；		43.06%	0.86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2	考察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不够具体	1
	财务管理 4	规范性管理	2	考核部门（单位）相关收入和支出合规性管理等方面的情况	①部门收入管理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资金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	固定资产账务处理不规范	1
②资金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②各占权重分的50%，符合③不得分								
		有效性管理	2	考核部门（单位）收支管理有效性等方面的情况	①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得1分；		有效	2
					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得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资产管理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合规性等方面的情况	①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合理，得1分； ②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表相符，资产处置规范以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账表不符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等有关方面的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按比例得分。	2022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资产报表、填报说明、分析报告）、现场核查。	100%	3
	政府采购管理	2	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管理方面的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 政府采购调整预算数）x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包括本年度内调整的政府采购预算。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0%，得权重分。	政府采购预算、政府采购计划、政府采购项目清单、政府采购文件、政府采购合同。	90.21%	2	
履职效能 30分	工作目标 8	目标任务设定情况	3	考核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设定的依据充分性、科学性、合理性等方面的情况	①工作目标落实了县委、县政府相关工作要求以及相关考核要求得1分； ②目标设定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得1分； ③目标任务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得1分。	关于下达2022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目标分解的通知	符合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	5	考核部门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p>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 100%</p> <p>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 任务的数量；</p> <p>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p>		100%	5
	核心业务 18	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	2	考核部门核心业务能力实现程度和水平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拟定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拟定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县城区范围内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分配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物业企业的规范化运行管理。		未拟定住房政策及建设规划	1
		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参与全县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等审查，参与历史文化名城相关的审查报批和保护监督工作。负责县城湿地资源保护与修复以及县城湿地公园规划建设管理的指导监督。		业务工作不够全面具体	1
		建设标准定额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全国统一经济定额，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实施。对全县重点工程建设的指导、协调、服务等工作。		业务工作不够全面具体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建筑市场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市场准入清出、建筑施工许可、建设监理、工程质量等工作。贯彻执行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监督指导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安装项目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			2
		房地产市场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地产交易监管及《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的发放。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动态考核及信用评价工作。负责全县物业企业的信用等级评价和行业监管工作。			2
		村镇建设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县村镇建设技术服务和通用标准推广工作。指导全县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等工作。指导全县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全县村镇建筑风貌提升和重点镇的建设。		业务工作不够全面具体	1
		基础设施建设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全县城市建设项目的审查报批工作。指导县城规划区地下水的开发利用与保护。负责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管理和监督。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节能减排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拟定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		业务工作不够全面具体	1
		防空管理	2		考核县住建局以下方面的工作：拟定人民防空事业发展战略与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人民防空工程规划、建设、维护、竣工验收和技术管理，对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功能进行监督和管理。负责人民防空信息化、通信警报建设；组织发放防空防灾警报。		业务已划归发改局	0
	基础管理 4	依法行政	2	考核部门依法行政、科学决策、执法监督等方面的情况	①制定部门依法行政相关管理办法；	部门依法行政相关管理办法		2
②依法对相关案件进行处理，对于需要责令整改的案件，下达处理意见；								
①②各占权重的50%，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基础能力建设		2	考核部门相关制度建设、制度执行等方面的情况	①制定有相应的管理制度；			2	
	②制定或具有监管等相应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健全、完整；							
	①②各占权重的50%，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及依据	实际值	得分
社会效应 20分	经济社会影响 8	经济发展影响	4	考核部门履职和核心业务对经济发展的作用和效果	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和核心业务对经济发展的作用和效果。			4
		社会环境影响	4	考核部门履职和核心业务对社会、环境等方面的作用和效果	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和核心业务对社会、环境等方面的作用和效果。			4
	社会满意 12	服务对象满意	4	考核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的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达到90%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2%，扣完为止。	问卷调查		3.92
		管理对象满意	4	考核管理对象对部门工作的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达到90%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2%，扣完为止。			4
		工作人员满意	4	考核部门（单位）工作人员满意情况	满意度达到90%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2%，扣完为止。			4
可持续性 10分	体制机制改革	体制机制改革	3	考核部门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方面的改革发展情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或社会发展方向、管理和服务对象需求等方面对部门管理体制或运行机制方面进行改革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改革措施及相关佐证材料。	资料不够全面具体	1
	干部队伍建设	人才支撑	3	考核部门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情况	制定干部队伍建设制度或人才培养方面制定相关培训计划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干部专业能力培训计划		3
		干部培训	4	考核部门干部和人员培训方面的情况	完成计划干部年度培训任务得满分，否则按照干部培训完成率×权重分。干部培训完成率=实际完成培训数/计划培训数×100%。	干部基本能力测评总结		4

附件2: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调查对象和调查内容

(一) 调查对象

本次的调查的对象为服务对象和单位管理对象及本单位工作人员。其中：服务对象调查问卷主要是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开展的重点项目及整体支出的满意度等进行问卷调查，预计发放 50 份；对单位管理对象的问卷调查主要针对单位职能部门及内部工作人员，预计各发放 30 份。

(二) 调查内容

1. 管理对象

Q1 您的年龄？

Q2 您的学历？

Q3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办理相关业务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4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服务全县政务工作及重点工程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企业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7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是否满意？

Q8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推动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方面是否满意？

Q9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是？

Q10 您认为目前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部门整体工作和履职方面存在哪些不足，还有何建议？

2. 服务对象

Q1 您的年龄？

Q2 您的学历？

Q3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城镇建设发展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4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政策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生活污水处理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7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居民生活满意度提升工程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8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Q9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工作作风方面的整体评价是？

Q10 您认为目前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部门整体工作和履职方面存在哪些不足，还有何建议？

3. 工作人员

Q1 您的年龄？

Q2 您的学历？

Q3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整体支出情况是否满意？

Q4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资金配置和利用情况是否满意？

Q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固定资产管理情况是否满意？

Q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资产配置情况是否满意？

Q7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核心业务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Q8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干部和人才培养方面是否满意？

Q9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整体履职情况是否满意？

Q10 您认为目前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部门整体工作和履职方面存在哪些不足，还有何建议？

二、调查方法与调查方式

（一）调查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抽样调查全面开展之前，先对部分样本问卷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进行修改和调整，以保证调研切合实际，顺利进行。

（二）调查方式

本次问卷对所有被调查者采用电子问卷的方式进行，其中：对单位管理对象的调查采取现电子问卷的形式进行，共计回收有效问卷 28 份。对服务对象的调查采取电子问卷的方式进行，共计回收有效问卷 67 份。对单位内部工作人员的调查采取现电子问卷的形式进行，共计回收有效问卷 41 份。

（三）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评价组安排调查人员，组织开展问卷调查工作。在此过程中，将维持良好的问卷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

（四）调研安排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评价组于 2023 年 9 月对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并回收、分析。

三、调查问卷的分析

(一) 单位管理对象

1. 回收有效问卷情况

本次采用电子问卷的调查方式，计划回收问卷 30 份，实际回收问卷 28 份，均为有效问卷。

2. 单位管理对象的基本情况

Q1: 您的年龄?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35.71%的调查对象 20-40 岁，32.14%的调查对象 41-50 岁，32.14%的调查对象 51 岁及以上。具体年龄情况如下表：

表 1-1 年龄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20岁以下	0	0%
20-40岁	10	35.71%
41-50岁	9	32.14%
51岁以上	9	32.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Q2、您的学历?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57.14%的调查对

象是高中，35.71%的调查对象是大专，7.14%的调查对象是本科。具体学历情况如下表：

表 1-2 学历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高中/中专	16	57.14%
大专	10	35.71%
本科	2	7.14%
研究生及以上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3. 调查问卷满意度情况：

Q3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办理相关业务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办理相关业务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1-3 办理相关业务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2	78.57%
比较满意	2	7.14%
基本满意	4	14.29%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调查结果显示，78.57%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7.14%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14.29%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0%调查对象不太满意。

Q4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方面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1-4 国家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2	78.57%
比较满意	3	10.71%
基本满意	3	10.71%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调查结果显示，78.57%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10.71%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10.71%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0%调查对象不太满意。

Q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服务全县政务工作及重点工程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

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服务全县政务工作及重点工程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1-5 全县政务工作及重点工程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2	78.57%
比较满意	2	7.14%
基本满意	4	14.29%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调查结果显示，78.57%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7.14%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14.29%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0%调查对象不太满意。

Q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企业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企业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1-6 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企业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2	78.57%
比较满意	3	10.71%
基本满意	3	10.71%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调查结果显示，78.57%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10.71%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10.71%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0%调查对象不太满意。

Q7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的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 1-7 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1	75%
比较满意	2	7.14%
基本满意	5	17.86%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调查结果显示，75%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7.14%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17.86%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0%调查对象不太满意。

Q8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推动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方面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

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推动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方面的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 1-8 推动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2	78.57%
比较满意	2	7.14%
基本满意	4	14.29%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调查结果显示，78.57%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7.14%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14.29%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0%调查对象不太满意。

Q9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是？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情况如下表：

表 1-8 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不依法行政、不依规办事	0	0%
审批程序繁琐、工作拖拉、互相推诿	2	7.14%
服务态度差，刁难办事人	2	7.14%
没有以上问题	24	85.7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调查结果显示，0%的调查对象是不依法行政、不依规办事，7.14%的调查对象是审批程序繁琐、工作拖拉、互相推诿，7.14%的调查对象是服务态度差，刁难办事人，85.71%调查对象没有以上问题。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还有待改进。

（二）单位服务对象

1. 回收有效问卷情况

本次采用电子问卷的调查方式，计划回收问卷50份，实际回收问卷67份，均为有效问卷。

2. 服务对象的基本情况

Q1：您的年龄？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56.72%的调查对象20-40岁，28.36%的调查对象41-50岁，14.93%的调查对象51岁及以上。具体年龄情况如下表：

表2-1 年龄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20岁以下	0	0%
20-40岁	38	56.72%
41-50岁	19	28.36%
51岁以上	10	14.9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Q2、您的学历？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32.84%的调查对象是高中，44.78%的调查对象是大专，22.39%的调查对象是本科。具体学历情况如下表：

表 2-2 学历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高中/中专	22	32.84%
大专	30	44.78%
本科	15	22.39%
研究生及以上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3. 调查问卷满意度情况：

Q3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城镇建设发展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城镇建设发展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2-3 城镇建设发展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6	68.66%
比较满意	13	19.4%
基本满意	7	10.45%
不太满意	1	1.4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经调查表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城镇建设发展方面的工作：非常满意 68.66%，比较满意 19.40%，基本满意 10.45%，不太满意 1.49%。

Q4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政策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政策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情况如下表：

表2-4：政策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5	67.16%
比较满意	15	22.39%
基本满意	6	8.96%
不太满意	1	1.4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经调查表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政策方面的工作：非常满意 67.16%，比较满意 22.39%，基本满意 8.96%，不太满意 1.49%。

Q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

况如下表：

表2-5 政策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4	65.67%
比较满意	13	19.4%
基本满意	7	10.45%
不太满意	3	4.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经调查表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方面的工作：非常满意 65.67%，比较满意 19.40%，基本满意 10.45%，不太满意 4.48%。

Q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生活污水处理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生活污水处理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2-6：生活污水处理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4	65.67%
比较满意	12	17.91%
基本满意	9	13.43%
不太满意	2	2.9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经调查表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生活污水处理方面的工作：非常满意 65.67%，比较满意 17.91%，基本满意 13.43%，不太满意 2.99%。

Q7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居民生活满意度提升工程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居民生活满意度提升工程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2-7：居民生活满意度提升工程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4	65.67%
比较满意	13	19.4%
基本满意	9	13.43%
不太满意	1	1.4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经调查表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居民生活满意度提升工程方面的工作：非常满意 65.67%，比较满意 19.40%，基本满意 13.43%，不太满意 1.49%。

Q8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 2-8 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工作满意度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3	64.18%
比较满意	14	20.9%
基本满意	7	10.45%
不太满意	3	4.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经调查表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工作：非常满意 64.18%，比较满意 20.90%，基本满意 10.45%，不太满意 4.48%。

Q9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工作作风方面的整体评价是？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工作作风方面的整体评价情况如下表：

表 2-9 工作作风方面的整体评价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4	65.67%
比较满意	15	22.39%
基本满意	7	10.45%
不太满意	1	1.4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7	

经调查表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工作作风

方面的整体评价：非常满意 65.67%，比较满意 22.39%，基本满意 10.45%，不太满意 1.49%。

（三）本单位工作人员

1. 回收有效问卷情况

本次采用电子问卷的调查方式，计划回收问卷 50 份，实际回收问卷 41 份，均为有效问卷。

2. 工作人员的基本情况

Q1：您的年龄？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2.44%的调查对象 20 岁以下，43.9%的调查对象 20-40 岁，39.02%的调查对象 41-50 岁，14.63%的调查对象 51 岁及以上。具体年龄情况如下表：

表 3-1：年龄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20岁以下	1	2.44%
20-40岁	18	43.9%
41-50岁	16	39.02%
51岁以上	6	14.6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Q2、您的学历？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17.07%的调查对象是高中，58.54%的调查对象是大专，24.39%的调查对象是本

科。具体学历情况如下表：

表 3-2：学历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高中/中专	7	17.07%
大专	24	58.54%
本科	10	24.39%
研究生及以上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3. 调查问卷满意度情况：

Q3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整体支出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整体支出满意度情况如下表：

表 3-3：整体支出满意度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0	97.56%
比较满意	1	2.44%
基本满意	0	0%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调查结果显示，97.56%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2.44%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占比为 0。

Q4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资金配置和利用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资金配置和利用情况满意度如下表:

表 3-4 部门资金配置和利用情况满意度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0	97.56%
比较满意	1	2.44%
基本满意	0	0%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调查结果显示,97.56%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2.44%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占比为0。

Q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固定资产管理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固定资产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下表:

表3-5 部门固定资产管理情况满意度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0	97.56%
比较满意	1	2.44%
基本满意	0	0%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调查结果显示，97.56%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2.44%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占比为0。

Q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资产配置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资产配置情况满意度如下表：

表3-6 部门资产配置情况满意度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8	92.68%
比较满意	3	7.32%
基本满意	0	0%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调查结果显示，92.68%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7.32%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占比为0。

Q7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工作现状的整体评价是？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工作现状的整体评价如下表：

调查结果显示，97.56%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2.44%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比较满意、不太满意占比为0。

表3-7 工作现状的整体评价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0	97.56%
基本满意	0	0%
满意	1	2.44%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Q8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干部和人才培养方面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干部和人才培养方面满意情况如下表：

表3-8 干部和人才培养方面满意情况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7	90.24%
比较满意	4	9.76%
基本满意	0	0%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调查结果显示，90.24%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9.76%的调查对象是比较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占比为0。

Q9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整体履职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我们了解到，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履职情况满意度如下表：

表 3-9 部门整体履职情况满意度统计表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0	97.56%
比较满意	0	0%
基本满意	1	2.44%
不太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调查结果显示，97.56%的调查对象是非常满意，2.44%的调查对象是基本满意，比较满意、不太满意占比为 0。

四、调查结论

（一）单位管理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与分析

1. 满意度调查结果

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管理对象为视角对满意度进行分析，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 85.72%。（具体情况见表所示）。

表 4-1 单位管理对象总体满意度情况表

调查内容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综合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办理相关业务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支出情况是否满意？	78.57%	100.00%	78.57%	7.14%	80.00%	5.71%	14.29%	60.00%	8.57%	92.8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78.57%	100.00%	78.57%	10.71%	80.00%	8.57%	10.71%	60.00%	6.43%	93.5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服务全县政务工作及重点工程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78.57%	100.00%	78.57%	7.14%	80.00%	5.71%	14.29%	60.00%	8.57%	92.8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企业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78.57%	100.00%	78.57%	10.71%	80.00%	8.57%	10.71%	60.00%	6.43%	93.5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是否满意？	75.00%	100.00%	75.00%	7.14%	80.00%	5.71%	17.86%	60.00%	10.72%	91.43%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推动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方面是否满意？	78.57%	100.00%	78.57%	7.14%	80.00%	5.71%	14.29%	60.00%	8.57%	92.8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方面？	85.71%	100.00%	85.71%	0.00%	80.00%	0.00%	0.00%	60.00%	0.00%	85.71%
综合满意度	79.08%	100.00%	79.08%	7.14%	80.00%	5.71%	11.74%	60.00%	7.04%	91.83%

2. 满意度调查结果分析

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管理对象为视角对满意度进行分析,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 91.83%。其中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方面满意度为 85.71%, 低于目标值 90%, 其他指标均高于目标值 90%, 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管理对象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各项工作比较满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 7.14%的调查对象是审批程序繁琐、工作拖拉、互相推诿, 7.14%的调查对象是服务态度差, 刁难办事人, 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还有待改进。

(二) 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与分析

1. 满意度调查结果

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服务对象为视角对满意度进行分析,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 88.95%。(具体情况见表所示)。

表 4-2 单位服务对象总体满意度情况表

调查内容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综合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城镇建设发展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68.66%	100.00%	68.66%	19.40%	80.00%	15.52%	10.45%	60.00%	6.27%	90.4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政策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67.16%	100.00%	67.16%	22.39%	80.00%	17.91%	8.96%	60.00%	5.38%	90.4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65.67%	100.00%	65.67%	19.40%	80.00%	15.52%	10.45%	60.00%	6.27%	87.4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生活污水处理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65.67%	100.00%	65.67%	17.91%	80.00%	14.33%	13.43%	60.00%	8.06%	88.06%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居民生活满意度提升工程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65.67%	100.00%	65.67%	19.40%	80.00%	15.52%	13.43%	60.00%	8.06%	89.2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64.18%	100.00%	64.18%	20.90%	80.00%	16.72%	10.45%	60.00%	6.27%	87.17%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工作作风方面的整体评价是？	65.67%	100.00%	65.67%	22.39%	80.00%	17.91%	10.45%	60.00%	6.27%	89.85%
综合满意度	66.10%	100.00%	66.10%	20.26%	80.00%	16.20%	11.09%	60.00%	6.65%	88.95%

2. 满意度调查结果分析

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服务对象为视角对满意度进行分析,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 88.95%。其中除了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对在城镇建设发展和政策执行方面的工作评价大于目标值 90%外,其他均低于目标值,说明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服务对象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各项工作基本满意。尤其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和农村危房改造方面，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工作要重点加强改善。

(三)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结果与分析

1. 满意度调查结果

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工作人员为视角对满意度进行分析,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 99.09%。(具体情况见表所示)。

表 4-3 单位工作人员总体满意度情况表

调查内容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基本满意			综合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满意度	权重	加权满意度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整体支出情况是否满意?	97.56%	100.00%	97.56%	2.44%	80.00%	1.95%	0.00%	60.00%	0.00%	99.51%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资金配置和利用情况是否满意?	97.56%	100.00%	97.56%	2.44%	80.00%	1.95%	0.00%	60.00%	0.00%	99.51%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固定资产管理情况是否满意?	97.56%	100.00%	97.56%	2.44%	80.00%	1.95%	0.00%	60.00%	0.00%	99.51%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资产配置情况是否满意?	92.68%	100.00%	92.68%	7.32%	80.00%	5.86%	0.00%	60.00%	0.00%	98.54%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工作现状的整体评价是?	97.56%	100.00%	97.56%	0.00%	80.00%	0.00%	2.44%	60.00%	1.46%	99.02%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干部和人才培养方面是否满意?	90.24%	100.00%	90.24%	9.76%	80.00%	7.81%	0.00%	60.00%	0.00%	98.05%
您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部门整体履职情况是否满意?	97.56%	100.00%	97.56%	2.44%	80.00%	1.95%	0.00%	60.00%	0.00%	99.51%
综合满意度	95.82%	100.00%	95.82%	3.83%	80.00%	3.07%	0.35%	60.00%	0.21%	99.09%

2. 满意度调查结果分析

以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工作人员为视角对满意度进行分析,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 99.09%。说明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工作人员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各项工作非常满意。

附件3: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相关科室负责人访谈记录

一、访谈对象

访谈的对象为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单位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相关内容记录如下

二、访谈时间、方式和访谈内容

(一) 访谈时间、方式

评价组通过座谈会、现场访谈与电话、微信访谈的方式进行。

(二) 访谈内容

1. 请您介绍一下咱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的情况，您认为绩效目标有哪些作用，本部门如何做的，有哪些好的做法和经验？

2022年我局依照“襄垣县财政局印发《县级预算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严格进行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做到项目前期谋化的绩效目标申报、项目中期的绩效目标监控及项目完成的绩效目标自评。

绩效目标的作用：

(1) 绩效目标不能为了编制而编制，也不能过于偏向预算目标，要更加注重业务目标的实现，从绩效指标设定、绩效监

控、绩效评价和绩效激励四个环节来看，绩效目标是一个持续循环的管理过程。

(2) 绩效指标的设定与分解，在业务上发挥着承上启下的关键作用，是整个绩效管理体系的关键环节。科学合理的目标设定与分解，也为有效的结果应用提供了依据。

2. 2022 年，本部门做了哪些具体工作？

我局严格按照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县级预算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进行预算执行的跟踪管理，前期项目申报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予以细化，量化。项目完成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绩效目标评价，并对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进行评估。

3. 您认为本部门整体取得了哪些主要成绩，有哪些亮点经验，存在哪些不足？请讲讲以后的打算？

2022 年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我局对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资金支出进度进行全面跟踪管理，在跟踪管理过程中存在不足，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加强预算绩效全方位跟踪管理及时发现绩效目标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确保整体绩效实现既定目标。

4. 请谈谈您对绩效管理、绩效评价的看法，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文件精神，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有哪些具体的想法和举措？

加强对《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深入学习，加强财务与业务的有力协作，提高整体支出绩效水平的提升。

附件4：现场核查备案表

财政委托第三方重点评价分阶段工作成果报告单

(现场核查阶段)

评价机构	山西中正财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评价类型	重点项目支出评价 <input type="radio"/> 部门整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名称	2022年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场核查方式	调研访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资源核查 <input type="radio"/> 实地勘察 <input type="radio"/> 社会调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核查范围 主要对象 主要内容	<p>1. 通过查看住建局部门预决算报表及其他相关财务资料、从部门人员及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人均支出水平、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等指标，分析了本部门的运行成本情况；</p> <p>2. 通过查看部门预算管理、绩效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等方面资料，分析了部门的管理效率情况；</p> <p>3. 了解各业务职能部门的具体工作情况，通过部门有关建筑市场、房地产市场、村镇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完成情况，分析了部门履职效能情况；</p> <p>4. 就部门绩效目标管理的情况、对绩效目标的作用、本部门如何做的有哪些好的做法和经验、2022年本部门做了哪些具体工作、本部门整体支出取得了哪些主要成绩，有哪些亮点经验，存在哪些不足等方面，对分管领导进行了访谈。</p> <p>5. 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办理相关业务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企业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在工作中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是否满意等方面；对管理对象满意发放了电子问卷；</p> <p>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整体支出情况是否满意、对部门资金配置和利用情况是否满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资产配置情况是否满意、部门整体履职情况是否满意等方面对本单位工作人员发放了电子问卷；</p> <p>从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政策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污水处理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对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落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等方面，对服务对象发放了电子问卷。</p>		
核查分析结论	<p>住建局部门在自我管理、公共服务方面管理较好，有效的控制了部门运行成本；资产管理规范性较差，存在账账不符、账表不符现象；通过了解有关住房建设及制度改革、城市设计及城市建设、村镇建设、节能减排等方面工作情况，部分业务工作不够全面具体，部门履职效能较好。部门履职和核心业务对经济发展和社会环境影响的作用和效果显著。通过社会调查，社会满意度较高。</p>		